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关于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出售的

法律意见书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通商律师事务所
COMMERCE & FINANCE LAW OFFICES

目 录

释义 1
一、 本次交易的方案 5
二、 本次交易的双方主体资格 8
三、 本次交易的批准和授权 15
四、 本次交易涉及的重大协议 16
五、 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 17
六、 本次交易标的的重大债权债务及其他权利义务的安排 56
七、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的影响 57
八、 本次交易涉及的信息披露 59
九、 本次交易涉及的实质条件 59
十、 本次交易涉及的主要证券服务机构 63
十一、 关于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执行情况 63
十二、 结论意见 65
附件一：标的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主要注册商标情况 67
附件二：标的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主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 70
附件三：标的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主要境内专利情况 91
附件四：标的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主要域名情况 92
附件五：标的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93

释义

在本法律意见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述涵义：

英飞拓、上市公司	指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普互联	指	新普互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平乐凡音（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北京普菲特广告有限公司）
英飞拓系统	指	英飞拓（杭州）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杭州藏愚科技有限公司）
深投控	指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	指	新普互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和英飞拓（杭州）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交易标的、目标股权	指	新普互联100%股权和英飞拓系统100%股权
交易对方，佳讯远纾	指	本次交易中，拟向上市公司购买标的资产的相关交易方，三亚佳讯远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佳讯腾	指	本次交易中，交易对方的控股股东，武汉佳讯腾科技有限公司
交易双方	指	上市公司、交易对方
百思互联	指	深圳百思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普菲特	指	新疆普菲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普菲特	指	普菲特（海南）科技有限公司
云为智合	指	云为智合网络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上海优寰	指	上海优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科技	指	英飞拓（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藏愚	指	新疆藏愚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滑州	指	河南数字滑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英飞拓泰国	指	Infinova (Thailand) Co., Ltd.
英飞拓国际	指	Infinov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	指	英飞拓向交易对方出售新普互联100%股权和英飞拓系统100%股权的交易
审计基准日、评估基准日	指	2026年6月30日
报告期	指	2024年、2025年及2026年1-6月
报告期末	指	2026年6月30日
《重大资产出售协议》	指	英飞拓与交易对方2026年11月4日签署的《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三亚佳讯远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之重大资产出售协议》
《审计报告》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新普互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2026年1-6月、2025年度、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书》（中兴华审字（2026）第00020588号）和《英飞拓（杭州）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2026年1-6月、2025年度、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书》（中兴华审字（2026）第00020589号）
《资产评估报告》	指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转让涉及的新普互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26）第 3-0211 号）和《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转让所涉及的英飞拓（杭州）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26）第 3-0212 号）
《重组报告书》	指	《关于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
《公司法》	指	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现行有效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现行有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监管指引第9号》	指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2025年5月16日公布）
《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	指	《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
《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	指	《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独立财务顾问、万联证券	指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中兴华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师、国众联	指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省，为本法律意见书目的，中国境内特指中国大陆地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除非另有规定或特别说明）

特别说明：本法律意见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这些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通商律师事务所
COMMERCE & FINANCE LAW OFFICES
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写字楼 2 座 12-15 层 100004
12-15th Floor, China World Office 2, No. 1 Jianguomenwai Avenue, Beijing 100004, China
电话 Tel: +86 10 6563 7181 传真 Fax: +86 10 6569 3838
电邮 Email: beijing@tongshang.com 网址 Web: www.tongshang.com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关于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出售的
法律意见书

致：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出售，本所接受上市公司的委托，作为本次交易之专项法律顾问，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监管指引第 9 号》《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以及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相关事项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对本次交易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我们审查了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及交易对方提供的有关文件及其复印件、扫描件，本所在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时获得了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及交易对方向我们作出的如下保证：已向本所律师提供了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复印材料、电子资料或者书面确认及承诺/口头证言，其提供的全部文件、材料和证言都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且一切足以影响本法律意见书的事实和文件均已向本所披露，并无任何隐瞒、虚假、重大遗漏和误导之处；向本所律师提供的有关副本资料或复印件、电子资料与正本或原件是一致和相符的；该等文件上的签名及印章均是真实的、有效的；该等文件中所述事实均是真实的、完整的、准确的；不存在为本所出具本法律意见书而应向本所提供而未提供的任何有关重要文件或应向本所披露而未披露的任何有关重要事实，且在向本所提供的任何重要文件或重大事实中，不存在任何

隐瞒或遗漏。

本所律师按照《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的要求，独立、客观、公正，就相关事项是否与法律相关、是否应当履行法律专业人士特别注意义务作出了分析、判断。对需要履行法律专业人士特别注意义务的事项，拟定了履行义务的具体方式、手段和措施，并逐一落实；对其他事项履行了普通人一般的注意义务。

本所律师对从国家机关、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机构直接取得的文书，按照前述原则履行必要的注意义务后，作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的依据；对于不是从公共机构直接取得的文书，经查验后作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的依据。本所律师对于从公共机构抄录、复制的材料，经该机构确认，并按照前述原则履行必要的注意义务后，作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的依据；未取得公共机构确认的，对相关内容进行查验后作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的依据。从不同来源获取的证据材料或者通过不同查验方式获取的证据材料，对同一事项所证明的结论不一致的，本所律师追加了必要的程序作进一步查证。

本所仅就与本次交易有关的法律问题发表意见，且仅根据现行中国境内法律发表法律意见，并不依据任何中国境外法律发表法律意见。本所不对有关会计、审计及资产评估等非法律专业事项发表意见或评论，本所在本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会计报告、会计报表、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验资报告等的某些数据和结论进行引述时，已履行了必要的注意义务，但该等引述不表明本所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证。对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财务、评估、投资等专业事项，我们并无相应专业资质。

对于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依赖有关政府部门、本次交易相关方或其他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出具法律意见。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本次交易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上市公司在《重组报告书》等文件中自行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上市公司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否则应由上市公司承担相应责任。

我们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本次交易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其他材料一起上报，并依法对本法律意见书承担责任。

本所及经办律师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本次交易相关方提供的有关文件和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现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正文

一、 本次交易的方案

核查内容、过程：

就本次交易方案，本所律师主要进行了如下核查：

1．查阅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等相关文件；

2．查阅《重组报告书》《审计报告》《评估报告》；

3．查阅《重大资产出售协议》；

5．查阅《重整投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6．查阅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7．访谈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主要管理人员；

8．登录企查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公开网站检索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9．取得并查阅上市公司出具的说明。

核查结果：

(一)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出售其持有的新普互联100%股权和英飞拓系统100%股权。本次交易以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交易完成后，新普互联和英飞拓系统不再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二) 本次交易的具体情况

1. 标的资产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新普互联 100%股权和英飞拓系统 100%股权。

2. 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对方为佳讯远纾，根据《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不属于上市公司的关联方。

3. 本次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为基础，评估基准日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

根据标的资产《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如下：

交易标的名称	基准日	估值方法	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万元）	股东全部权益估值价值（万元）	增值率	本次拟交易的权益比例	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元）	交易价格（元）	其他说明
新普互联	2026年6月30日	资产基础法	-54,737.35	-50,770.24	7.25%	100%	0.00	1.00	无
英飞拓系统		资产基础法	-84,587.22	-84,201.80	0.46%	100%	0.00		无

注：标的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中，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系采用母公司口径数据。

基于该评估值，标的资产在淘宝网资产处置竞价网络平台进行公开竞价，挂牌底价为人民币 1.00 元，根据竞价结果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1.00 元。

4. 本次交易对价的支付安排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转让价款由交易对方以现金支付。现金支付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本次交易价款采用一次性支付，交易对方应于《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生效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市公司指定账户支付；且支付全部交易价款应不晚于标的资产过户日或 2026 年 12 月 31 日孰早者。

5. 期间损益归属

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不含当日）至交割日（含当日）之间产生的盈利或亏损均由交易对方享有或承担，即本次交易的对价不因期间损益进行任何调整。

6. 债权债务和人员处置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仍然是独立存续的法人主体，其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身承担，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的情形。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问题，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公司聘任的员工在交割日后仍然由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按照所签订劳动合同或其他聘用合同继续聘任，标的公司已有员工仍与其保持劳动关系或聘用关系，并不因本次交易而发生变更、解除或终止。

7. 决议有效期

本次交易的决议自上市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三) 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出售新普互联 100%股权和英飞拓系统 100%股权。新普互联和英飞拓系统经审计的最近一期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及最近一年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告相关指标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上市公司	英飞拓系统①	新普互联②	标的公司③=①+②	财务指标占比
2025 年末资产总额	164,845.13	62,715.30	22,611.50	85,326.80	51.76
2025 年末资产净额	-13,493.28	-82,975.07	-42,604.19	-125,579.25	930.68
2025 年度营业收入	49,476.75	314.34	-	314.34	0.64

根据上述计算结果，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及十四条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四)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佳讯远纾，其控股股东为佳讯腾，实际控制人为王侃。根据《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以及上市公司、交易对方的确认，本次交易对方不构成《上市规则》中规定的上市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上市公司自控制权发生变更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向收购人及其关联人购买资产，导致上市公司发生以下根本变化情形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应当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关义务和程序：……”

本次交易系向交易对方出售标的资产，不属于上述规定的购买行为。本次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股权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据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交易的方案不违反《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二、 本次交易的双方主体资格

核查内容、过程：

就本次交易的双方主体资格，本所律师主要进行了如下核查：

1. 查阅上市公司工商内档；
2. 查阅上市公司章程、营业执照；
3. 查阅上市公司发布的2026年半年报；
4. 查阅中国结算出具的截至2026年6月30日收市时，上市公司按持有证券数量从多到少排序的前200名证券持有人名册（以下简称“前200名股东名册”）；
5. 查阅交易对方的营业执照、章程；
6.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并查阅交易双方的企业信用信息报告；
7. 就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等访谈交易对方及其实际控制人。

核查结果：

(一) 上市公司

1. 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工商内档、《公司章程》及营业执照，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查询时间：2026 年 11 月 22 日），截至 2026 年 11 月 22 日，上市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30430398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高新技术产业园英飞拓厂房
法定代表人	黄旻[注]
注册资本	119,867.5082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	2000年10月18日
经营期限	2000年10月18日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生产经营智能设备、电子产品、光端机、闭路电视系统产品、出入口控制系统产品、数据通信设备、以太网交换设备、LED显示屏、发光二极管显示器、液晶显示器、背投显示器、显示屏材料、集成电路产品、防爆视频监控产品、防爆工业通讯产品，从事上述产品及软件产品的研发、批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

	规定办理申请），视频传输设备技术开发及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转让自行研发的技术成果，从事上述产品的售后服务，从事自产产品租赁相关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机电工程、系统集成、电子设备工程的设计、施工、维护业务；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自有物业租赁（凭公司名下合法房产证方可经营）。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项目，涉及备案许可资质的需取得相关证件后方可经营。

注：上市公司已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第七届董事会4名非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同日上市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新任董事长黄旻担任上市公司法定代表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上市公司尚未就前述董事、法定代表人变更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主要股东

根据前 200 名股东名册及上市公司发布的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上市公司的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1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6.35	315,831,160
2	JEFFREY ZHAO HUAI, LIU	16.29	195,320,972
3	JHL INFINITE LLC	16.13	193,366,623
4	星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闪亮星基金分隔投资组合 2-Q	1.09	13,070,790
5	李小丁	0.82	9,836,000
6	赖新阳	0.57	6,889,950
7	陈卫军	0.43	5,101,990
8	易网金	0.37	4,416,600
9	深圳企生活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0.32	3,782,710
10	胡红娣	0.31	3,703,500

3. 上市公司自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以来的历次股份变动

(1) 2010 年 12 月，英飞拓上市

2010 年 12 月 6 日，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756 号），核准英飞拓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普通股（A 股）3,700 万股。

2010 年 12 月 22 日，深交所下发《关于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424 号），同意英飞拓发行的普通股股票在深交所上市。

2010 年 12 月 24 日，英飞拓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股票简称为“英飞拓”，股票代码为“002528”。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完成后，英飞拓股份总数增加至 14,700 万股。

(2) 2011 年 7 月，英飞拓进行 2010 年度权益分派

根据 2011 年 6 月 10 日英飞拓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英飞拓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 元；同时，以总股本 14,7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前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英飞拓股份总数增至 23,520 万股。

(3) 2011 年 10 月，实施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后，2011 年 9 月 15 日，英飞拓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于 2011 年 10 月完成了《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所涉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英飞拓股份总数增至 23,606.4 万股。

(4) 2012 年 7 月，英飞拓进行 2011 年度权益分派

根据 2012 年 5 月 16 日英飞拓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英飞拓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同时，以总股本 23,606.4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前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英飞拓股份总数增至 35,409.6 万股。

(5) 2013 年 5 月，英飞拓《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失效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根据 2012 年 12 月 6 日英飞拓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失效及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英飞拓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 38.7 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英飞拓股份总数变更为 35,370.9 万股。

(6) 2014 年 3 月，英飞拓《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失效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根据 2013 年 11 月 6 日英飞拓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失效及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英飞拓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 32.58 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英飞拓股份总数变更为 35,338.32 万股。

(7) 2014 年 5 月，英飞拓进行 2013 年度权益分派

根据 2014 年 5 月 14 日英飞拓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英飞拓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同时，以总股本 35,338.32 万股

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前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英飞拓股份总数增至 45,939.8160 万股。

(8) 2014 年 11 月，英飞拓《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失效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条件后自主行权

根据 2014 年 12 月 11 日英飞拓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失效及回购并注销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英飞拓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 37.9080 万股。

根据 2014 年 6 月 17 日英飞拓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因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满足，激励对象自 2014 年 7 月 3 日起在规定的第一个行权期内采用自主行权的方式行权。截至 2014 年 11 月 21 日共行权 458.7820 万股。

上述回购注销及期权行权后，英飞拓股份总数变更为 46,360.69 万股。

(9) 2015 年 6 月，英飞拓第二个《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条件后自主行权

根据 2014 年 6 月 17 日英飞拓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激励对象自 2014 年 7 月 3 日起在规定的第一个行权期内采用自主行权的方式行权。2014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5 年 6 月 16 日期间共自主行权 810,180 股，英飞拓股份总数增至 46,441.7080 万股。

(10) 2015 年 6 月，英飞拓进行 2014 年度权益分派

根据 2015 年 5 月 12 日英飞拓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英飞拓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同时，以 2016 年 6 月 18 日作为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前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英飞拓股份总数增至 69,662.5620 万股。

(11) 2015 年 7 月，英飞拓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根据 2015 年 5 月 13 日英飞拓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议、2015 年 7 月 21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李文德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34 号），英飞拓向杭州藏愚科技有限公司 8 位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

现金购买杭州藏愚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核准发行股份 1,559.5390 万股。前述发行股份完成后，英飞拓股份总数增加至 71,222.1010 万股。

(12) 2015 年 11 月，英飞拓《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失效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根据 2015 年 9 月 15 日英飞拓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失效及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英飞拓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 56.8620 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英飞拓股份总数变更为 71,165.2390 万股。

(13) 2016 年 5 月，英飞拓进行 2015 年度权益分派

根据 2016 年 5 月 12 日英飞拓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英飞拓以 71,165.239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前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英飞拓股份总数增至 92,514.8107 万股。

(14) 2016 年 7 月，英飞拓第二个《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行权期符合条件后自主行权

根据 2016 年 6 月 21 日英飞拓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激励对象自 2016 年 7 月 5 日在规定的第三个行权期内采用自主行权的方式行权；根据 2016 年 6 月 21 日英飞拓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激励对象自 2016 年 7 月 6 日在规定的第二个行权期内采用自主行权的方式行权。2016 年 7 月 5 日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期间共自主行权 563.1208 万股，英飞拓股份总数增至 93,077.9315 万股。

(15) 2016 年 9 月，英飞拓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

根据英飞拓与李文德、潘闻君、叶剑、赵滨、唐胜兰、苗玉荣、阮如丹、刘玲 梅合计 8 名人士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由于未达到业绩承诺考核要求，2016 年 9 月 9 日，英飞拓以 1 元总价回购注销英飞拓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杭州藏愚科技有限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 389,259 股，英飞拓股份总数变更为 93,039.0056 万股。

(16)2016 年 8 月，英飞拓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根据 2015 年 9 月 28 日英飞拓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6 年 2 月 22 日英飞拓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中国证监会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222 号），英飞拓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091.4454 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在深交所上市。本次变更后，英飞拓股份总数增至 104,130.4510 万股。

(17)2017 年 6 月，英飞拓第二个《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行权期符合条件后自主行权

根据 2016 年 6 月 21 日英飞拓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关于 201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2016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16 日期间共自主行权 786.2742 万股，英飞拓股份总数增至 104,916.7252 万股。

(18)2017 年 6 月，英飞拓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

根据英飞拓与李文德、潘闻君、叶剑、赵滨、唐胜兰、苗玉荣、阮如丹、刘玲 梅合计 8 名人士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由于未达到业绩承诺考核要求，2017 年 6 月，英飞拓以 1 元总价回购注销英飞拓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杭州藏愚科技有限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 2,802,497 股，英飞拓股份总数变更为 104,636.4755 万股。

(19)2018 年 7 月，英飞拓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根据 2016 年 9 月 29 日审议英飞拓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7 年 2 月 10 日英飞拓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议、2017 年 7 月 27 日英飞拓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中国证监会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425 号），英飞拓向深投控非公开发行股份共 15,267.1755 万股募集资金，本次增发股份于 2018 年 7 月 9 日在深交所上市。本次变更后，英飞拓股份总数增至 119,903.6510 万股。

(20)2018 年 7 月，英飞拓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

根据英飞拓与李文德、潘闻君、叶剑、赵滨、唐胜兰、苗玉荣、阮如丹、刘玲 梅合计 8 名人士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由于未达到业绩承诺考核要求，2018 年 7 月，英飞拓以 1 元总价回购注销英飞拓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杭州藏愚科技有限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 361,428 股，英飞拓股份总数变更为 119,867.5082 万股。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上市公司为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深交所上市公司，具备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

(二) 交易对方

1. 基本情况

根据佳讯远纾的公司章程、营业执照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时间：2026 年 11 月 22 日），截至 2026 年 11 月 22 日，佳讯远纾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三亚佳讯远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MAKQPJ0Y3A
注册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吉阳大道218号三亚跨境电商物流产业园A3#楼一层（集中办公区）
法定代表人	王侃
注册资本	3.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6年10月29日
经营期限	2026年10月29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运行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品牌管理；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标准化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审批）（经营范围中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海南）向社会公示）

佳讯远纾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武汉佳讯腾科技有限公司	2.25	75.00
2	刘青梅	0.75	25.00
合计		**3.00**	**100.00**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交易对方佳讯远纾为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具

备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

2. 主要股东

根据佳讯远纾的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时间：2026 年 11 月 22 日），截至 2026 年 11 月 22 日，佳讯腾持有佳讯远纾 75.00%的股权，为佳讯远纾的控股股东。

根据佳讯腾的公司章程、营业执照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时间：2026 年 11 月 22 日），截至 2026 年 11 月 22 日，佳讯腾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武汉佳讯腾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4MA49L6TT5W
注册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民意上街50号1-3层168室
法定代表人	王侃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0年10月23日
经营期限	2020年10月23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生物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生物制品（不含危险品）研发；生物医药技术开发；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化学试剂、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实验室设备的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三、 本次交易的批准和授权

核查内容、过程：

就本次交易的批准和授权，本所律师主要进行了如下核查：

1. 查阅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文件、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文件；

2. 查阅深投控出具的书面文件；

3. 查阅交易对方股东会决议。

核查结果：

(一) 本次交易已经获得的批准和授权

1. 上市公司已于2026年11月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

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关于<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他与关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相关议案。

2. 上市公司已于2026年11月23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关于<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他与关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相关议案。

3. 2026年11月3日，佳讯远纾作出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在淘宝网资产处置竞价网络平台公开拍卖的方式受让新普互联100%股权和英飞拓系统100%股权、与转让方签署重大资产出售相关协议、授权董事长王侃办理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的议案。

4. 2026年11月3日，深投控出具《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则性意见》，深投控原则性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方案。

(二) 本次交易尚需获得的批准和授权

1. 上市公司股东会批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

2.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深投控同意本次交易相关事宜；

3. 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如需）。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根据《公司法》《重组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深投控的相关制度，除上述所述尚需获得的批准和授权外，本次交易已经履行了现阶段应当履行的批准和授权程序。

四、 本次交易涉及的重大协议

核查内容、过程：

就本次交易的重大协议，本所律师主要查阅了《重大资产出售协议》。

核查结果：

2026 年 11 月 4 日，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了《重大资产出售协议》，该协议对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标的资产的转让方式和价格、交易价格的支付、债权债务的处理、员工安置、标的资产的交割、过渡期安排、期间损益归属、声明、保证与承诺、违约责任、协议生效等事项进行了约定。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形式和内容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自相关生效条件全部满足后生效。

五、 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

核查内容、过程：

就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本所律师主要进行了如下核查：

1. 查阅标的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的营业执照、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工商登记档案、股东名册、历次股东会或股东决定、股权转让协议、增资文件、验资文件等，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对其登记、存续及股权结构情况进行查询；
2. 查阅英飞拓取得标的公司股权涉及的内部决策文件、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价款支付凭证、工商变更登记文件以及英飞拓就相关收购事项披露的公告，核查英飞拓取得目标股权的过程及目标股权权属情况；
3. 查阅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部分业务合同、业务资质证书、书面说明等资料，核查其主营业务、业务资质及持续经营情况；
4. 查阅《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以及标的公司提供的不动产权证书及查册资料、租赁合同、知识产权证书及查册资料、固定资产明细，抽查大额固定资产相关合同、标的公司的说明文件等资料，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公开渠道查询，实地走访核查不动产，核查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财产的权属及权利受限情况；
5. 查阅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工商登记档案及标的公司书面说明，核查其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股权权属情况；
6. 查阅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重大借款及授信合同、担保合同、征信报告、诉讼资料，核查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及标的公司出具的说明文件等，核查其重大债权债务、对外担保以及主要资产被抵押、质押、冻结、查封或采取其他保全措施的情况；
7. 查阅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纳税申报资料、税收优惠文件、无违法违规版信用报告、营业外支出明细、标的公司出具的说明文件等，核查其税务等方面是否受到处罚的情况；
8. 查阅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目前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台账及对应文件资料、标的公司出具的说明文件，核查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9. 检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等公开网站，核查标的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是否受到重大行政处

罚以及是否存在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10. 查阅英飞拓、标的公司分别就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相关情况出具的说明或承诺文件。

核查结果：

(一) 新普互联

1. 基本信息

根据新普互联的登记档案、公司章程及营业执照，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查询时间：2026 年 11 月 22 日），截至 2026 年 11 月 22 日，新普互联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新普互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669920976P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豆各庄黄厂西路1号C7栋三层3363
法定代表人	于永强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7年12月3日
经营期限	2007年12月3日至2027年12月2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广告设计、代理；专业设计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日用品批发；服装服饰批发；文具用品批发；电子产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广告制作；广告发布；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6 年 11 月 22 日，新普互联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英飞拓	1,000	100

2. 历史沿革

根据新普互联提供的工商内档资料、新普互联的说明及英飞拓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开信息，新普互联的主要股权演变情况如下：

(1) 2007 年 12 月，设立

2007 年 11 月 29 日，熊萍、崔书田签署《平乐凡音（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平乐凡音（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新普互联曾用名）注册资本为 1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其中股东应于 2007 年 11 月 29 日前全部缴付其认缴的出资。

2007 年 11 月 30 日，北京昊伦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作出“京昊验字（2007）第 2226 号”《验资报告书》，确认截止 2007 年 11 月 30 日止，平乐凡音（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已收到熊萍、崔书田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 万元整。

2007 年 12 月 3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向新普互联颁发营业执照。

新普互联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熊萍	5	50
崔书田	5	50
合计	**10**	**100**

(2) 2008 年 7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7 月 11 日，新普互联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熊萍、崔书田分别将其持有的新普互联的股权均转让给熊剑，并同意修改章程。

同日，熊萍、崔书田与熊剑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自转让日起转让方不再享有出资人的权利和义务。熊剑出具股东决定，同意修改章程。

2008 年 7 月 14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向新普互联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新普互联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熊剑	10	100
合计	**10**	**100**

(3) 2012 年 4 月，第一次增资及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4 月 1 日，新普互联作出股东决定，同意熊剑将其持有的新普互联实缴 10 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郝丙鑫，同时同意新普互联注册资本增加至 50 万元，其中郝丙鑫增加实缴货币 40 万元，同意修改后的

章程。

熊剑与郝丙鑫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熊剑将其持有的新普互联的出资 1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郝丙鑫，自转让之日起，转让方不再享有出资人的权利和义务。

2012 年 4 月 11 日，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作出“京润(验)字[2012]第 206845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 2012 年 4 月 11 日止，新普互联已收到郝丙鑫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40 万元整。

2012 年 4 月 12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向新普互联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以及增资完成后，新普互联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郝丙鑫	50	100
合计	**50**	**100**

(4) 2014 年 6 月，第二次增资

2014 年 6 月 3 日，新普互联股东郝丙鑫签署了新普互联新的公司章程。

2014 年 6 月 4 日，新普互联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新普互联注册资本增加 150 万元，并同意修改后的章程。

2014 年 6 月 12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向新普互联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新普互联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郝丙鑫	200	100
合计	**200**	**100**

(5) 2015 年 4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3 月 1 日，新普互联作出股东决定，同意郝丙鑫将其持有的新普互联 100 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饶轩志，持有的新普互联 62 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李峰，持有的新普互联 38 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龚伟，并同意修改后的章程。

2015 年 3 月 8 日，郝丙鑫与饶轩志、李峰、龚伟分别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上述转让事项，且自转让之日起，转让方不再享有出资人的权利和义务。

2015 年 4 月饶轩志缴纳了 75 万元出资款，李峰缴纳了 46.5 万元出资款，龚伟缴纳了 28.5 万元出资款。

2015 年 4 月 15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向新普互联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新普互联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饶轩志	100	50
李峰	62	31
龚伟	38	19
合计	**200**	**100**

(6) 2015 年 5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4 月 23 日，新普互联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饶轩志将其持有的新普互联 50%股权转让给深圳市忆想互联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龚伟将其持有的新普互联的 19%的股权中的 10%转让给深圳市忆想互联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新普互联 19%的股权中的 9%转让给新余高新区数聚时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李峰将其持有的新普互联 31%股权转让给新余高新区数聚时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并同意修改后的章程。

2015 年 4 月 23 日，李峰与新余高新区数聚时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李峰将其持有新普互联 31%股权（对应出资 62 万元）以 62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新余高新区数聚时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15 年 4 月 23 日，龚伟与新余高新区数聚时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龚伟将其持有新普互联 9%股权（对应出资 18 万元）以 18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新余高新区数聚时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同日，龚伟与深圳市忆想互联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龚伟将其持有新普互联 10%股权（对应出资 20 万元）以 2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深圳市忆想互联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15 年 4 月 23 日，饶轩志与深圳市忆想互联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饶轩志将其持有新普互联 50%股权（对应出资 100 万元）以 10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深圳市忆想互联投资企业（有

限合伙）。

2015 年 5 月 13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向新普互联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新普互联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市忆想互联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20	60
新余高新区数聚时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0	40
合计	**200**	**100**

(7) 2016 年 5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5 月 21 日，新普互联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深圳市忆想互联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新普互联的 60%股权转让给新余普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同意修改后的章程。

深圳市忆想互联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新余普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深圳市忆想互联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新普互联股权（对应出资 120 万元）转让给新余普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6 年 5 月 30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向新普互联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新普互联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新余普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	60
新余高新区数聚时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0	40
合计	**200**	**100**

(8) 2016 年 9 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9 月 8 日，英飞拓与新余普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高新区数聚时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普互联及饶轩志、李峰、龚伟签署《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普菲特广告有限公司 100%股权之收购协议》，约定英飞拓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新余普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新余高新区数聚时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新普互联 100%股权。

2016 年 9 月 29 日，英飞拓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北京普菲特广告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以经评估的新普互联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64,170 万元为参考基准，确定该次收购新普互联 100%股权作价 640,344,725 元。

2016 年 9 月 29 日，新普互联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新余高新区数聚时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新普互联的出资额 8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新余普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新普互联的出资额 12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同意修改后的章程。

2016 年 9 月 30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向新普互联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新普互联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英飞拓	200	100
合计	**200**	**100**

(9) 2018 年 9 月，第三次增资

2018 年 7 月 11 日，新普互联股东英飞拓作出《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议》，同意对新普互联增资 800 万，本次增资完成后，新普互联的注册资本将由 20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

2018 年 7 月 11 日，新普互联股东作出股东决议，同意新普互联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元，并同意修改后的章程。本次增资款于 2021 年 2 月缴纳出资。

2018 年 9 月 17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向新普互联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新普互联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英飞拓	1,000	100
合计	**1,000**	**100**

3． 股权代持

根据英飞拓的说明，由于历史原因存在部分资料缺失，受限于前述核查限制，我们仅根据英飞拓于 2016 年 9 月披露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

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2017 年 5 月 3 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回复二次修订稿》及新普互联的确认，新普互联历史上曾存在股权代持，具体情况如下：

(1) 代持形成

2012 年 4 月，郝丙鑫受让新普互联股权及增资，系代饶轩志、李峰、龚伟持股。本次增资和股权转让后，新普互联的实际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实际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饶轩志	25	50
李峰	15.5	31
龚伟	9.5	19
合计	**50**	**100**

(2) 代持演变

2014 年 6 月，郝丙鑫本次增资系代饶轩志、李峰、龚伟认缴出资。本次增资后，新普互联的实际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实际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饶轩志	100	50
李峰	62	31
龚伟	38	19
合计	**200**	**100**

(3) 代持解除

2015 年 4 月，郝丙鑫将所持新普互联股权转让给饶轩志、李峰、龚伟系解除代持关系。本次转让后，新普互联股权不存在代持关系，其实际出资情况如下：

实际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饶轩志	100	50
李峰	62	31
龚伟	38	19
合计	**200**	**100**

根据本所律师于裁判文书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中国庭审公开网等网站查询并经英飞拓的确认，截至报告期末，不存在有关英飞拓所持新普互联股权权属争议相关的未了结诉讼仲裁。

4. 业务资质

根据新普互联的说明，新普互联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目前状况
1	新普互联	广告设计代理发布、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推广、企业营销策划、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无实际经营
2	百思互联	建筑智能化系统开发；计算机网络工程、监控系统工程的设计与施工；环保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医疗专项工程的设计、施工及维保；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智慧园区运营服务；智慧社区和家庭运营服务；人工智能和物联网的运营服务	无实际经营
3	新疆普菲特	广告设计、制作、发布及代理	无实际经营
4	海南普菲特	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专业设计服务	无实际经营
5	云为智合	从事广告业务	无实际经营
6	上海优寰	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	无实际经营

根据新普互联提供的相关资质文件，截至报告期末，新普互联及其控股子公司取得的有效的中国境内证书情况如下：

证照名称	持证主体	颁发单位	编号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期至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新普互联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合字B2-20230297	2023.08.07	2028.08.07

注：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附页所载网站域名perfect-cn.cn已不再归属于新普互联。

5. 主要财产

根据中兴华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26）第 00020588 号《审计报告》、国众联出具的国众联评报字（2026）第 3-0211 号《资产评估报告》以及新普互联提供的相关财产证书、合同及说明等资料，截至报告期末，新普互

联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拥有的租赁物业、知识产权、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1) 租赁物业

截至报告期末，新普互联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主要的租赁物业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坐落	产权证号	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
1	英飞拓	百思互联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高新技术产业园观宝路 12 号英飞拓厂房第 6 楼部分	深房地字第 5000484873 号	21.00	2026.01.01-2026.12.31
2	英飞拓	云为智合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高新技术产业园观宝路 12 号英飞拓厂房第 6 楼部分	深房地字第 5000484873 号	21.00	2026.01.01-2026.12.31
3	伊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惠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注]	新疆普菲特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伊宁园区惠宁路 999 号中小企业创业孵化园 F 栋 213 号	未提供产证	50.54	2018 年 6 月 28 日起租，至今仍在使用

注：新疆普菲特的租赁物业情况按新疆普菲特与伊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惠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签订的租赁合同填写，租期为2018年6月28日至2019年6月27日，新普互联未提供其他有效的租赁合同。

1）存在欠付租金的情况

第 1、2 项系上市公司内部房屋租赁，但截至报告期末，百思互联及云为智合均存在未支付租金的情况。根据出租方英飞拓的说明，因承租方目前系其控股子公司，英飞拓暂时不会行使合同解除权以收回房屋。

就第 3 项新疆普菲特承租的物业，根据新普互联的说明，无法提供现行有效的租赁合同及产权证明，亦长期未缴纳租金，因此存在无法继续使用租赁物业的风险。

2）存在未办理租赁备案的情况

上述租赁房屋均未办理租赁合同备案手续。《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未备案不影响租赁合同法律效力。

(2) 知识产权

1) 商标

根据新普互联的书面说明、提供的商标注册证、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商标档案，并经本所律师登录中国商标网查询，截至报告期末，新普互联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在中国境内共拥有 3 项注册商标权，具体情况见附件一：标的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主要注册商标情况。

2)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根据新普互联的书面说明、提供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并经本所律师登录中国版权保护中心网站查询，截至报告期末，新普互联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在中国境内共拥有 97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见附件二：标的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主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

根据新普互联提供资料及说明，新普互联因履行与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曾将其持有的 3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SEO 优化管理系统[简称：百思 SEO]V1.0、百思慧眼系统软件[简称：慧眼]V1.0 和百思 DSP 平台软件[简称：百思 DSP]V1.0）转让给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 8 月 8 日，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权属转移证书》，确认融资租赁合同已经完成，上述 3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权属转移给新普互联。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新普互联已办理完毕权属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登记日期为 2026 年 11 月 23 日，对应的登记号分别为 2026SR1223725、2026SR1223717 和 2026SR1223733。

根据新普互联的确认、提供的查册资料及我们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中国商标网）、中国及多国专利审查信息查询网、中国版权保护中心、ICP/IP 地址/域名信息备案管理系统等网站的查询，截至报告期末，新普互联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所持上述注册商标权、软件著作权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

(3) 对外投资

根据新普互联提供的其境内控股子公司的营业执照、章程及工商登记档案、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至报告期末，新普互联共设有 5 家中国境内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 百思互联

企业名称	深圳百思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X8LPXL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观盛五路3-1号英飞拓604
法定代表人	于永强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9年11月8日
经营期限	2019年11月8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及推广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推广服务；会展服务；文化创意设计服务；网络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与服务；产品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策划；社会经济信息咨询；市场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日用品、服装、文具用品、电子产品、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通讯产品、计算机、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消防安全设备及专用软件、节能环保产品、传输设备、数据通信设备、保健器材、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智能设备产品、垃圾处理设备的销售及网上销售；垃圾分类投资；计算机系统集成；物联网技术、大数据技术、云计算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消防安全软件开发；建筑智能化系统开发；计算机网络工程、监控系统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应用软件服务；医疗投资运营服务；医疗信息咨询和服务；医疗科技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再生物资回收（含废旧金属回收）；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不含限制项目）；节能环保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城市生活垃圾经营（从事清扫、收集、运输或处理服务）；垃圾分类工程咨询服务；垃圾分类宣传推广服务；环保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医疗专项工程的设计、施工及维保；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智慧园区运营服务；智慧社区和家庭运营服务；人工智能和物联网的运营服务。（以上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需要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电脑动画设计及制作；医疗器械的销售及网上销售；设计、生产、研发、销售、安装、租赁：医用机器人、医院物资管理系统及自动化设备、城市环境系统、污水处理成套设备、废气处理设备、污泥固化成套设备及物联网技术相关设备；垃圾分类设备生产、销售、安装、维修

2) 新疆普菲特

企业名称	新疆普菲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4002MA7750MQ6Q
注册地址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伊宁园区惠宁路999号中小企业创业孵化园F栋213号
法定代表人	于永强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5年10月13日
经营期限	2015年10月13日至2035年10月12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推广、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广告设计、制作、发布及代理；会议会展服务（不含会展场馆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海南普菲特

企业名称	普菲特（海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MA5T86WH5M
注册地址	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海南生态软件园A25幢四层416室
法定代表人	于永强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9年2月19日
经营期限	2019年2月19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专业设计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数字技术服务（经营范围中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海南）向社会公示）

4) 云为智合

企业名称	云为智合网络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9909161P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观盛五路3-1号英飞拓603
法定代表人	于永强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3年6月20日
经营期限	2013年6月20日至2033年6月19日

经营范围	移动网络的技术推广；计算机、手机软件的产品设计；电脑动画设计；计算机系统服务；文化活动策划；文化学术交流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策划；会务策划；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日用品、服装、文具用品、电子产品、工艺品的销售；从事广告业务（法律法规、国务院规定需另行办理广告经营审批的，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5) 上海优寰

企业名称	上海优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3421742896
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陈翔路88号7幢2楼A区2135室
法定代表人	于永强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5年6月19日
经营期限	2015年6月19日至2045年6月18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新普互联的确认、工商档案资料、我们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网站查询、裁判文书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中国庭审公开网等网站的查询，截至报告期末，新普互联的中国境内控股子公司合法存续，新普互联所持上述子公司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和涉及股权权属争议的未了结诉讼仲裁。

6. 融资借款

(1) 主要借款情况

根据中兴华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26）第 00020588 号《审计报告》，截至报告期末，新普互联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向银行金融机构的借款。

(2) 主要担保情况

根据中兴华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26）第 00020588 号《审计报告》、新普互联的确认及提供的相关资料，截至报告期末，新普互联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抵押/质押合同的情况如下：

合同名称	抵押人/质押人	抵押权人/质押权人	债务人	抵押/质押物	最高担保金额（万元）
《应收账款质押合同》质-20260506-1	新普互联	黎月芳	英飞拓	新普互联对深圳掌酷软件有限公司的部分应收账款（金额：86,264,253.21元）	8,600

7. 税务情况

(1) 主要税种税率

根据中兴华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26）第 00020588 号《审计报告》，截至报告期末，新普互联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如下：

税种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计缴。
企业所得税	不同公司主体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详见下表。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计缴。

企业所得税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	2026 年 1-6 月税率
新普互联	25.00%
上海优寰	25.00%
云为智合	25.00%
新疆普菲特	15.00%
海南普菲特	25.00%
百思互联	25.00%

经本所律师核查，新普互联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现行中国境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 税收优惠

根据中兴华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26）第 00020588 号《审计报告》，新普互联及其控股子公司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如下：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颁布《关于加快喀什、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建设的实施意见》（新政发 [2012] 48 号）文件规定“依法落实对两个经济开发区内符合条件的企业给予企业所得税五年免征优惠政策，免税期满后，再免征企业五年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2020 年 12 月 31 日企业

所得税五年免征税优惠政策到期后，2021 年度可享受免征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即企业所得税按 15%税率征收，新疆普菲特于 2024 年度至 2026 年度享受免征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的优惠政策。

(3) 税务合规

根据新普互联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无违规版信用报告、深圳市税务局出具的《税务违法记录证明》及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栏查询，报告期内，新普互联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受到税务部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8. 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

根据新普互联及其控股子公司无违规版信用报告及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登录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报告期内，新普互联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或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9. 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

根据新普互联的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登录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等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新普互联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存在2起尚未了结的涉案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具体情况见附件五：标的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根据新普互联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无违规版信用报告及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登录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海关企业进出口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等查询，报告期内，新普互联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已受到情节严重的重大行政处罚。

(二) 英飞拓系统

1. 基本信息

根据英飞拓系统的登记档案、公司章程及营业执照，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查询时间：2026年11月22日），截至2026年11月22日，英飞拓系统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英飞拓（杭州）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552694469A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莲花街333号莲花商务中心北楼5楼

法定代表人	叶剑
注册资本	12,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0年04月28日
经营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消防器材销售；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消防技术服务；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互联网数据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通信工程设计与施工；环保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公路安全设施、设备安装；交通安全设施、设备安装；装饰装修工程；信息系统技术、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电子产品、通讯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承接水处理工程、电子自动化工程、空气净化工程、建筑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机场场道工程、民航空管工程、机场弱电系统工程、安全防范系统工程、智能交通工程、通信系统工程、机电工程、工业自动化工程、市政工程、市政道路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涉及资质证凭证经营），音响设备的安装（限现场），舞台艺术造型设计，灯光设备、智能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室内外装饰设计；批发、零售：电子产品、通讯产品、广播电视设备（除专控），音视频设备，计算机软硬件，教学设备，医疗器械（限一类、二类、三类），仪器仪表；组装、加工、生产：电子产品、通讯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2026年11月22日，英飞拓系统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英飞拓	12,000	100

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浙江海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杭州科技、英飞拓系统及英飞拓为被告，向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原告诉讼请求所涉金额合计为56,010,156.59元（含工程款46,055,023.06元及暂计算至2025年9月22日的逾期付款利息9,955,133.53元）。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于2026年11月20日出具（2025）浙0106民初21267号《财产保全事项通知书》，通知已查封冻结英飞拓所持的英飞拓系统100%股权，查封冻结期限自2026年11月2日至2029年11月2日。

2. 历史沿革

根据英飞拓系统提供的工商内档资料、英飞拓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开信息，英飞拓系统的主要股权演变情况如下：

(1) 2010 年 4 月，设立

2010年4月8日，王雅雯、范玲签署《杭州藏愚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约定杭州藏愚科技有限公司（英飞拓系统曾用名）注册资本为6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其中股东应于2010年4月27日前全部缴付其认缴的出资。

2010年4月27日，浙江敬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浙敬会验字（2010）第216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0年4月27日，杭州藏愚科技有限公司已收到王雅雯、范玲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600万元整。英飞拓系统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王雅雯	300	50
范玲	300	50
合计	**600**	**100**

(2) 2010 年 6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年6月25日，英飞拓系统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王雅雯将其所持英飞拓系统30%股权转让给董绍彤，所持英飞拓系统20%股权转让给陈春英，范玲将所持英飞拓系统10%股权转让给陈春英，并同意修改章程。

同日，范玲与陈春英、王雅雯与董绍彤、王雅雯与陈春英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王雅雯将其持有的英飞拓系统的股权以出资额作价分别转让给董绍彤、陈春英，范玲将其持有的英飞拓系统的股权以出资额作价转让给陈春英。

2010年6月28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湖分局向英飞拓系统换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英飞拓系统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范玲	240	40
董绍彤	180	30
陈春英	180	30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合计	**600**	**100**

(3) 2010 年 10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年10月22日，英飞拓系统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陈春英将其所持英飞拓系统15%股权转让给范玲，所持英飞拓系统15%股权转让给董绍彤，并同意修改章程。

同日，陈春英分别与范玲、董绍彤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陈春英将其所持英飞拓系统的股权以出资额作价分别转让给范玲、董绍彤。

2010年10月27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英飞拓系统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范玲	330	55
董绍彤	270	45
合计	**600**	**100**

(4) 2011 年 5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1年4月28日，英飞拓系统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范玲将所持英飞拓系统44%股权转让给李文德，将所持英飞拓系统11%股权转让给刘玲梅；同意董绍彤将所持英飞拓系统6%股权转让给刘玲梅，将所持英飞拓系统15%股权转让给边薇红，将所持英飞拓系统11.5%股权转让给叶剑，将所持英飞拓系统5%股权转让给寿惠根，将所持英飞拓系统3.75%股权转让给唐胜兰，将所持英飞拓系统3.75%股权转让给苗玉荣。

同日，范玲分别与李文德、刘玲梅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范玲将所持英飞拓系统的股权以出资额作价分别转让给李文德、刘玲梅；董绍彤分别与刘玲梅、边薇红、叶剑、寿惠根、唐胜兰、苗玉荣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董绍彤将其所持英飞拓系统的股权以出资额作价分别转让给刘玲梅、边薇红、叶剑、寿惠根、唐胜兰、苗玉荣。

2011年5月9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后，英飞拓系统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李文德	264	44
刘玲梅	102	17
边薇红	90	15
叶剑	69	11.5
寿惠根	30	5
唐胜兰	22.5	3.75
苗玉荣	22.5	3.75
合计	**600**	**100**

(5) 2011 年 11 月，第一次增资

2011年11月4日，英飞拓系统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英飞拓系统注册资本增加300万元。其中，李文德原出资264万元，现追加投资42万元，以现金方式出资，共出资30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4%；刘玲梅原出资102万元，现追加投资51万元，以现金方式出资，共出资15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7%；边薇红原出资90万元，现追加投资45万元，以现金方式出资，共出资13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叶剑原出资69万元，现追加出资34.5万元，以现金方式出资，共出资103.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1.5%；寿惠根原出资30万元，现追加出资15万元，以现金方式出资，共出资4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唐胜兰原出资22.5万元，现追加出资11.25万元，以现金方式出资，共出资33.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75%；苗玉荣原出资22.5万元，现追加出资11.25万元，以现金方式出资，共出资33.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75%；同意接收卜秀琴为英飞拓系统新股东，同意其对英飞拓系统出资90万元，以现金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10%。

2011年11月17日，浙江敬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浙敬会验字（2011）第597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11年11月16日止，英飞拓系统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300万元整。

2011年11月18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增资。

本次增资完成后，英飞拓系统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李文德	306	34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刘玲梅	153	17
边薇红	135	15
叶剑	103.5	11.5
卜秀琴	90	10
寿惠根	45	5
唐胜兰	33.75	3.75
苗玉荣	33.75	3.75
合计	**900**	**100**

(6) 2012 年 5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年4月28日，英飞拓系统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李文德将所持英飞拓系统2%股权转让给阮如丹，同意边薇红将所持英飞拓系统15%股权转让给李文德。

同日，李文德与阮如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文德将所持英飞拓系统的股权以出资额作价转让给阮如丹；边薇红与李文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边薇红将所持英飞拓系统的股权以出资额作价转让给李文德。

2012年5月11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英飞拓系统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李文德	423	47
刘玲梅	153	17
叶剑	103.5	11.5
卜秀琴	90	10
寿惠根	45	5
唐胜兰	33.75	3.75
苗玉荣	33.75	3.75
阮如丹	18	2
合计	**900**	**100**

(7) 2012 年 11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2年11月9日，英飞拓系统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刘玲梅将所持英飞拓系统15%股权转让给李文德，并同意修改章程。

同日，刘玲梅与李文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刘玲梅将所持英飞拓系统15%股权以出资额作价转让给李文德。

2012年11月27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英飞拓系统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李文德	558	62
刘玲梅	18	2
叶剑	103.5	11.5
卜秀琴	90	10
寿惠根	45	5
唐胜兰	33.75	3.75
苗玉荣	33.75	3.75
阮如丹	18	2
合计	**900**	**100**

(8) 2012 年 12 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2年12月28日，英飞拓系统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卜秀琴将所持英飞拓系统10%股权转让给李文德，并同意修改章程。

同日，卜秀琴与李文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卜秀琴将其所持英飞拓系统10%股权以出资额作价转让给李文德。

2012年12月31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英飞拓系统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李文德	648	72
叶剑	103.5	11.5
寿惠根	45	5
唐胜兰	33.75	3.75
苗玉荣	33.75	3.75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刘玲梅	18	2
阮如丹	18	2
合计	**900**	**100**

(9) 2013 年 10 月，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3年10月18日，英飞拓系统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英飞拓系统注册资本增加300万元，同意接收潘闻君为新股东，同意其出资240万元，以现金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20%；李文德原出资648万元，现追加投资60万元，以现金方式出资，共出资70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9%；并同意修改章程。

2013年10月23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中汇会验[2013]2925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3年10月21日，英飞拓系统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300万元整。

2013年10月25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增资。

本次增资完成后，英飞拓系统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李文德	708	59
潘闻君	240	20
叶剑	103.5	8.63
寿惠根	45	3.75
唐胜兰	33.75	2.81
苗玉荣	33.75	2.81
刘玲梅	18	1.5
阮如丹	18	1.5
合计	**1,200**	**100**

(10) 2015 年 1 月，第七次股权转让（股权赠予）

2015年1月19日，英飞拓系统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寿惠根将所持英飞拓系统3.75%股权赠予给赵滨。

同日，寿惠根与赵滨签订《股权赠予协议》，约定寿惠根将所持英飞拓系统3.75%股权即对应出资额45万元赠予给赵滨。

2015年1月19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英飞拓系统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李文德	708	59
潘闻君	240	20
叶剑	103.5	8.63
赵滨	45	3.75
唐胜兰	33.75	2.81
苗玉荣	33.75	2.81
刘玲梅	18	1.5
阮如丹	18	1.5
合计	**1,200**	**100**

(11)2015 年 7 月，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13日，英飞拓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购买英飞拓系统100%股权。

2015年7月，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李文德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34号），同意英飞拓购买英飞拓系统100%股权。

2015年2月，李文德、潘闻君、刘玲梅、叶剑、赵滨、唐胜兰、苗玉荣、阮如丹与英飞拓签订《关于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英飞拓系统100%股权作价合计为2.10亿元，交易对价支付方式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该次转让最终的转让情况如下表：

转让方	受让方	发行股份数（万股）	现金对价（万元）	转让股权比例（%）	出资额（万元）
李文德	英飞拓	920.13	5,203.80	59	708
潘闻君		311.91	1,764.00	20	240
叶剑		134.51	760.73	8.63	103.5

转让方	受让方	发行股份数（万股）	现金对价（万元）	转让股权比例（%）	出资额（万元）
赵滨		58.48	330.75	3.75	45
唐胜兰		43.86	248.06	2.81	33.75
苗玉荣		43.86	248.06	2.81	33.75
刘玲梅		23.39	132.30	1.5	18
阮如丹		23.39	132.30	1.5	18
合计		**1,559.54**	**8,820.00**	**100**	**1,200**

2015年7月31日，杭州市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英飞拓系统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英飞拓	1,200	100
合计	**1,200**	**100**

(12)2015 年 12 月，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12月2日，英飞拓系统股东作出股东决定，同意英飞拓系统注册资本增加4,400万元，英飞拓原出资1,200万元，现使用未分配利润追加认缴投资4,400万元股权，追加投资方式为货币，前后共认缴出资5,600万元，并同意修改章程。

2015年12月2日，杭州市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英飞拓系统换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英飞拓系统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英飞拓	5,600	100
合计	**5,600**	**100**

(13)2018 年 12 月，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8年12月21日，英飞拓系统股东作出股东决定，同意英飞拓系统注册资本增加6,400万元，英飞拓原出资5,600万元，现追加认缴投资6,400万元，追加投资方式为货币，前后共认缴出资12,000万元。

2022年3月7日，英飞拓2022年第九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了《关于向英

飞拓系统实缴注册资本6,400万元的议案》，同意英飞拓系统将6,400万元股东借款转为实缴注册资本。英飞拓债转股出资未按照《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印发浙江省公司债权转股权登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相关要求履行专项审计、评估及验资等程序，未就本次出资方式的修改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8年12月21日，杭州市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英飞拓系统换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英飞拓系统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英飞拓	12,000	100
合计	**12,000**	**100**

3. 股权代持

根据英飞拓的说明，由于历史原因存在部分资料缺失，受限于前述核查限制，我们仅根据英飞拓于巨潮资讯网上公开的英飞拓于2015年6月24日出具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修订稿）》、由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法律意见书》及英飞拓系统的确认，英飞拓系统历史上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况，具体如下：

(1) 代持形成

英飞拓系统设立时即存在代持关系，王雅雯所持有的英飞拓系统50%股权系代颜金棍持有，范玲所持有的英飞拓系统50%股权系代李文德持有。

英飞拓系统成立时实际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工商登记股东	实际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范玲	李文德	300	50
2	王雅雯	颜金棍	300	50
合计			**600**	**100**

(2) 代持演变

1) 2010 年 6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陈春英代李文德受让王雅雯持有的（实际为代颜金棍持有）英飞拓系

统20%股权即120万元出资。董绍彤代李文德受让王雅雯持有的（实际为代颜金棍持有）英飞拓系统30%股权即180万元出资。陈春英代李文德受让范玲持有的（实际为代李文德持有）英飞拓系统10%股权即60万元出资。

英飞拓系统2010年6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后的实际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工商登记股东	实际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范玲	李文德	240	40
2	陈春英	李文德	180	30
3	董绍彤	李文德	180	30
合计			**600**	**100**

2) 2010 年 10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更换代持人）

范玲代李文德受让陈春英持有的（实际为代李文德持有）英飞拓系统15%股权即90万元出资。董绍彤代李文德受让陈春英持有的（实际为代李文德持有）英飞拓系统15%股权即90万元出资。

英飞拓系统2010年10月第二次股权转让后的实际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工商登记股东	实际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范玲	李文德	330	55
2	董绍彤	李文德	270	45
合计			**600**	**100**

3) 2011 年 5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李文德受让范玲所持有的英飞拓系统44%股权即264万元出资原系范玲代其持有，此次以股权转让实际为代持还原。

刘玲梅受让范玲持有的（实际为代李文德持有）英飞拓系统11%股权即66万元出资及受让董绍彤持有的（实际为代李文德持有）英飞拓系统6%股权即36万元出资。刘玲梅受让英飞拓系统15%股权即90万元出资系代李文德持有，刘玲梅受让的剩余2%英飞拓系统股权即12万元出资系本人受让。

边薇红代李文德受让董绍彤持有的（实际为代李文德持有）英飞拓系统15%股权即90万元出资。

寿惠根系赵滨岳父，其受让董绍彤所持有的英飞拓系统5%股权系代

赵滨持有。

英飞拓系统2011年5月第三次股权转让后的实际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工商登记股东	实际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文德	李文德	264	44
2	刘玲梅	李文德	90	15
		刘玲梅	12	2
3	边薇红	李文德	90	15
4	叶剑	叶剑	69	11.5
5	寿惠根	赵滨	30	5
6	唐胜兰	唐胜兰	22.5	3.75
7	苗玉荣	苗玉荣	22.5	3.75
合计			**600**	**100**

4) 2011 年 11 月，第一次增资

英飞拓系统引进销售商卜秀琴入股，以300万元的价格对英飞拓系统进行增资，占增资后英飞拓系统注册资本的10%。同时，为保障原有核心管理团队股东的利益，整个增资安排以不稀释除李文德以外其他股东权益为前提。即通过将卜秀琴增资款300万元合理分配到各股东并以各自增资的方式实现上述股权目标的调整。

英飞拓系统2011年11月18日第一次增资完成后，股东实际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工商登记股东	实际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文德	李文德	306	34
2	刘玲梅	李文德	135	15
		刘玲梅	18	2
3	边薇红	李文德	135	15
4	叶剑	叶剑	103.5	11.5
5	卜秀琴	卜秀琴	90	10
6	寿惠根	赵滨	45	5
7	唐胜兰	唐胜兰	33.75	3.75

序号	工商登记股东	实际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8	苗玉荣	苗玉荣	33.75	3.75
合计			**900**	**100**

5) 2012 年 5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李文德受让边薇红所持有的英飞拓系统15%股权即135万元出资，原系边薇红代李文德持有，此次以股权转让系代持还原。李文德将英飞拓系统2%的股权即对应出资额18万元以1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阮如丹。

英飞拓系统2012年5月第四次股权转让后的实际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工商登记股东	实际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文德	李文德	423	47
2	刘玲梅	李文德	135	15
		刘玲梅	18	2
3	叶剑	叶剑	103.5	11.5
4	卜秀琴	卜秀琴	90	10
5	寿惠根	赵滨	45	5
6	唐胜兰	唐胜兰	33.75	3.75
7	苗玉荣	苗玉荣	33.75	3.75
8	阮如丹	阮如丹	18	2
合计			**900**	**100**

6) 2012 年 11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李文德受让刘玲梅所持有的英飞拓系统15%股权即135万元出资，原系刘玲梅代李文德持有，此次以股权转让的方式系代持还原。

英飞拓系统2012年11月第五次股权转让后的实际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工商登记股东	实际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文德	李文德	558	62
2	刘玲梅	刘玲梅	18	2
3	叶剑	叶剑	103.5	11.5
4	卜秀琴	卜秀琴	90	10

序号	工商登记股东	实际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5	寿惠根	赵滨	45	5
6	唐胜兰	唐胜兰	33.75	3.75
7	苗玉荣	苗玉荣	33.75	3.75
8	阮如丹	阮如丹	18	2
合计			**900**	**100**

7) 2015 年 1 月，第七次股权转让

赵滨受让寿惠根所持有的英飞拓系统3.75%股权即45万元出资，原系寿惠根代赵滨持有，此次以股权转让系代持还原。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英飞拓系统工商登记股东情况与实际出资情况一致，英飞拓系统股东出资中不存在代持情形。

根据本所律师于裁判文书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中国庭审公开网等网站查询并经英飞拓的确认，截至报告期末不存在有关英飞拓所持英飞拓系统股权权属争议相关的未了结诉讼仲裁。

4. 业务资质

根据《重组报告书》以及英飞拓系统的书面说明，英飞拓系统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目前状况
1	英飞拓系统	信息化系统集成，提供从设计、咨询规划、项目实施、产品优选、智慧品牌及售后服务等项目全生命周期的综合解决方案与服务	无新增业务，存量业务维护
2	杭州科技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无实际经营
3	新疆藏愚	软件技术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	无实际经营
4	英飞拓泰国	安防设备销售、系统集成	无实际经营

根据英飞拓系统提供的相关资质文件及我们于公开渠道的查询，截至报告期末，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取得的有效的中国境内证书情况如下：

证照名称	持证主体	颁发单位	编号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期至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英飞拓系统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D233107631	2024.10.08	2029.10.0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英飞拓系统	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浙杭药监械经营备20192585号	2024.06.05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英飞拓系统	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浙杭药监械经营许20190645号	2024.07.01	2029.08.14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英飞拓系统	钱综三处海关	3301961L09	/	2099.12.31

5. 主要财产

根据中兴华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26）第00020589号”《审计报告》、国众联出具的“国众联评报字（2026）第3-0212号”《资产评估报告》、涉及相关财产证书、合同、英飞拓系统的说明等资料，截至报告期末，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拥有的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知识产权、对外投资的主要情况如下：

(1) 自有物业

根据英飞拓系统的书面说明及已提供的资产资料，英飞拓系统控股子公司杭州科技持有1项自有房屋所有权（不动产证号：浙（2025）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560815号，坐落于杭州市西湖区数治路439号，用途为工业用地/生产用房等，房屋建筑面积33,135.68平方米）及其对应的土地使用权（类型：国有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面积13,335平方米）。

上述不动产已被抵押予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为杭州科技就其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间贷款的抵押物，担保所涉最高债权额人民币209,000,000元；

上述不动产受到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3起诉讼、执行案件查封，具体情况如下：

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龙邦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杭州科技、英飞拓系统为被告，向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后龙邦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向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申请对杭州科技强制执行，执行标的为559,320.88元。2026年5月28日，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作出（2026）

浙0106执5943号《执行裁定书》，对杭州科技名下上述不动产进行查封，查封期限为2026年6月2日至2029年6月1日止。

因合同纠纷，中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英飞拓系统、杭州科技为被告，向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6年3月20日，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作出（2026）浙0106执1471号《执行裁定书》，对杭州科技名下上述不动产进行查封，查封期限为2026年3月31日至2029年3月30日止。

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浙江海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英飞拓系统、杭州科技、英飞拓为被告，向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5年10月11日，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作出（2025）浙0106民初21267号《民事裁定书》，对杭州科技名下上述不动产进行查封，查封期限为2025年12月1日至2028年11月30日止。

此外，英飞拓系统与西湖区政府签订《产业建设项目履约监管协议书》，即杭州科技名下地块受该履约监管协议书内有关指标要求、投资要求、科研投入要求等约定限制。根据英飞拓系统的说明，存在相关指标无法达标的风险，据此英飞拓系统存在承担相关违约责任的风险。

(2) 租赁物业

截至报告期末，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主要的租赁物业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坐落	产权证号	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	备案情况
1	中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英飞拓系统	杭州市西湖区莲花街 333 号莲花商务中心北楼 5 层	杭房权证西字第 11376109 号	845.00	2024.05.16 - 2026.08.31	未备案

上述房屋租赁合同未办理租赁合同备案手续。《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未备案不影响上述租赁合同效力。

(3) 知识产权

1) 商标

根据英飞拓系统的书面说明、提供的商标注册证、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商标档案，并经本所律师登录中国商标网查询，截至报告期末，

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在中国境内共拥有14项注册商标专用权，具体情况见附件一：标的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主要注册商标情况。

2) 专利

根据英飞拓系统的书面说明、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专利登记证明（查册日：2026年8月27日），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查询，截至查册日（2026年8月27日），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在中国境内共拥有3项专利权，具体情况见附件三：标的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主要境内专利情况。

3)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根据英飞拓系统的书面说明、提供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并经本所律师登录中国版权保护中心网站查询，截至报告期末，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在中国境内共拥有127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见附件二：标的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主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

4) 域名

根据英飞拓系统提供的域名注册证书、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 ICP/IP 地址/域名信息备案管理系统的查询，截至报告期末，英飞拓系统及其控股子公司在中国境内共拥有 2 项域名，具体情况见附件四：标的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主要域名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报告期末，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上述注册商标权、专利权、软件著作权、域名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

(4) 对外投资

根据英飞拓系统提供的境内控股子公司相关营业执照、章程及工商登记档案、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至报告期末，英飞拓系统共设有 2 家中国境内全资子公司和一家境外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 杭州科技

企业名称	英飞拓（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2HYMPL2Q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振华路298号西港发展中心西4幢9楼902-23室

法定代表人	叶剑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0年07月01日
经营期限	2020年07月01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物业管理；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报告期末，根据（2025）浙 0106 民初 21267 号《民事裁定书》、（2025）浙 0106 民初 24258 号《民事裁定书》及英飞拓系统书面说明，英飞拓系统持有的杭州科技股权被冻结，合计股权比例为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浙江海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杭州科技、英飞拓系统及英飞拓为被告，向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原告诉讼请求所涉标的金额合计为 56,010,156.59 元（含工程款 46,055,023.06 元及暂计算至 2025 年 9 月 22 日的逾期付款利息 9,955,133.53 元），案号为（2025）浙 0106 民初 21267 号。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10 月 11 日作出（2025）浙 0106 民初 21267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杭州科技、英飞拓、英飞拓系统的银行存款 56,010,156.59 元或查封（扣押）相应价值的财产。根据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于 2026 年 1 月 7 日作出的（2025）浙 0106 民初 21267 号《财产保全事项通知书》，查封英飞拓系统持有的杭州科技的 100%的股权，出资额 1,000 万元，查封期限：2025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8 年 12 月 25 日。根据英飞拓系统的说明，目前该案尚在一审程序中。

因买卖合同纠纷，温州君周科技有限公司以英飞拓系统为被告，向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号为（2025）浙 0106 民初 24258 号。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作出（2025）浙 0106 民初 24258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英飞拓系统的银行存款 2,808,517.30 元或冻结、查封、扣押其他相应价值的财产。英飞拓系统所持杭州科技的部分股权被法院冻结，冻结股权对应的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281 万元。2026 年 5 月 29 日，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作出

（2025）浙 0106 民初 2425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英飞拓系统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温州君周科技有限公司欠款 2,808,517.30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根据英飞拓系统的说明，目前该案尚在二审程序中。

2) 新疆藏愚

企业名称	新疆藏愚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9007MA77EXW57D
注册地址	新疆双河市89团塔斯尔海街楚星苑小区46号楼203室J区
法定代表人	叶剑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7年05月16日
经营期限	2017年05月16日至2037年05月12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电子产品、通讯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通讯产品制造；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经销幼儿园室内外玩具、校具、体育用品、校服、教学软件、教学设备、科教仪器；承接建筑工程、机场场道工程、民航空管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机场弱电系统工程、安全防范系统工程、智能交通工程、通信系统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工业自动化工程（涉及资质凭证经营）；室内外装饰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英飞拓泰国

企业名称	Infinova (Thailand) Co., Ltd.
登记编号	0105560094764
总公司地址	1/86 Soi Vacharaphol 2/7 Tha Raeng, Bangkhen, Bangkok 10220
注册资本	500万泰铢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按照泰国民法典注册）

2018 年 11 月 23 日，英飞拓系统与泰国绿城集团有限公司（下称“绿城”）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约定英飞拓系统和绿城同意在英飞拓泰国任何重大决策，投票及其他事宜上采取一致行动。具体包括：于英飞拓泰国股东会上需对英飞拓泰国的任何重大事项投票表决时，绿城将充分尊重英飞拓系统的意见并与英飞拓系统采取一致行动；英飞拓系统向英飞拓泰国股东会提交的任何有关于英飞拓泰国重大事项提议，绿城将充分尊重英飞拓系统的意见并采取一致行动；英飞拓系

统和绿城承诺不会与第三方签署相同或相似内容的协议；英飞拓系统和绿城将在作为英飞拓泰国持股股东期间确保履行本协议。

根据英飞拓系统的说明，英飞拓系统未就设立英飞拓泰国事宜办理中国境内对外投资备案手续。根据当时有效的《境外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未经备案的项目，发改部门有权会同有关部门责令停止项目实施，并提请或者移交有关机关依法追究有关责任人的法律和行政责任。根据当时有效的《对外投资备案（核准）报告暂行办法》规定，境内投资主体未按规定履行备案（核准）手续和信息报告义务的，商务部会同相关主管部门视情采取提醒、约谈、通报等措施，必要时将其违规信息录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对企业的行政处罚通过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记于企业名下并向社会公示，情节严重的，相关主管部门根据各自职责，暂停为其办理对外投资备案（核准）手续，同时采取相应措施。根据《外汇管理条例》规定，境内机构境外直接投资，应当按照国务院外汇管理部门的规定办理登记。据此英飞拓系统存在被相关主管部门追究行政责任的风险。根据英飞拓系统的说明，其未向英飞拓泰国缴纳过出资，不存在从境内向境外汇出出资的情况。

(5) 其他

根据英飞拓系统提供的账户冻结明细及相关诉讼、执行案件材料及英飞拓系统的确认，截至报告期末，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存在多个银行账户因诉讼、执行案件，被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等人民法院冻结的情况，涉及账户资金合计7,856,665.60 元。

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至报告期末，系统显示英飞拓系统持有河南滑州 1.11%的股权。根据英飞拓系统的说明，英飞拓系统于 2023 年要求退出河南滑州，并已于当年收到退还的出资款及利息，但尚未办理退出持股的相关手续。

河南滑州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河南数字滑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526MA9KCUCT23
注册地址	河南省安阳市滑县新区产业集聚区人民路黄河路交汇处东南角1号厂院
法定代表人	秦瑞君
注册资本	900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1年10月29日
经营期限	2021年10月29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互联网数据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5G通信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版权代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 融资借款

(1) 主要借款情况

根据中兴华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26）第 00020589 号”《审计报告》及英飞拓系统的确认，截至报告期末，英飞拓系统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的尚未归还的银行借贷情况如下：

债权人	债务人	截至报告期末的余额（元）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英飞拓系统	15,6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	杭州科技	107,336,820.71

(2) 主要担保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保证合同的情况如下：

合同名称及编号	保证人	债权人	债务人	最高担保金额（万元）	主债权形成期间
承诺共同还款责任承诺书	英飞拓系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	杭州科技	21,000	2023.06.15-2043.04.25

注：2026年7月，杭州科技为英飞拓与黎月芳之间最高额8,600万元的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截至报告期末，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抵押/质押合同的情况如下：

合同名称及编号	抵押/质押人	抵押/质押权人	债务人	抵押/质押物	最高担保金额（万元）	主债权形成期间
《最高额抵押合同》33100620230054908 《抵押变更协议》33100620230054908-2 《抵押变更协议》33100620230054908-4	杭州科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	杭州科技	杭州科技名下不动产（不动产号为：浙（2025）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560815号）	20,900	2023.04.26-2026.04.25

7. 税务情况

(1) 主要税种税率

根据中兴华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26）第 00020589 号”《审计报告》，截至报告期末，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如下：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9%、6%、5%、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计缴
企业所得税	不同公司主体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详见下表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计缴
房产税	按税法规定，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30%后余值的 1.2%缴纳；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缴纳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具体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2026 年 1-6 月税率
英飞拓系统	25.00%
新疆藏愚	20.00%
杭州科技	25.00%

经本所律师核查，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现行中国境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 税收优惠

根据中兴华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26）第 00020589 号”《审计报告》，英飞拓系统及其控股子公司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如下：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该项规定，新疆藏愚为小型微利企业，按 20.0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税务合规

根据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无违规版信用报告及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栏查询，报告期内，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受到税务部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8. 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

根据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无违规版信用报告及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登录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查询时间：2026年8月1日），报告期内，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或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9. 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

根据英飞拓系统的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登录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中国庭审公开网等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存在7起尚未了结的涉案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具体情况见附件五：标的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根据英飞拓系统及其子公司无违规版信用报告及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登录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海关企业进出口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等查询，报告期内，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已受到情节严重的重大行政处罚。

(三) 目标资产受限情况

本次交易的目标资产为新普互联100%股权和英飞拓系统100%股权。根据上市公司出具的确认，并经本所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除本法律意见书已披露的英飞拓系统100%股权被司法冻结以外，英飞拓所持有的新普互联和英飞拓系统股权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形。

六、 本次交易标的的重大债权债务及其他权利义务的安排

核查内容、过程：

就本次交易的重大债权债务及其他权利义务的安排，本所律师主要进行了如下核查：

1. 查阅《重大资产出售协议》；
2. 查阅标的公司、上市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金融机构签署的借款、担保合同；
3. 查阅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向金融机构债权人就本次交易事项发出的通知文件；
4. 查阅相关金融机构债权人就本次交易出具的回复信息；
5. 取得并查阅上市公司的说明文件；
6. 查阅《审计报告》。

核查结果：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标的资产为股权类资产，标的公司系依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仍为独立的法人主体，标的公司的全部债权债务仍由其享有或承担。

本次交易不涉及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人员安置事项。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仍将独立、完整地履行其与员工之间签订的劳动合同或其他聘用合同，本次交易之前与其各自员工之间的劳动关系或聘用关系不因本次交易的实施而发生变更或终止。

根据本次交易的《审计报告》、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提供的资料，截至报告期末，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尚存在与金融机构的借贷、上市公司为其除标的公司以外的其他控股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担保。根据该等公司与金融机构签署的借款和担保合同的约定，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应就本次交易事项取得金融机构债权人的同意或提前通知金融机构债权人。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债权人就本次交易的沟通工作正在开展，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已向金融机构债权人发出书面通知，目前未取得金融机构债权人就是否同意本次交易的最终书面回复。

若后续在标的资产交割前无法取得相关金融机构债权人的同意，则金融机构债权人可能依据相关借款和担保合同约定，要求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偿还贷款、追加担保、赔偿损失及/或承担其他违约责任。

七、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的影响

核查内容、过程：

就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的影响，本所律师主要进行了如下核查：

1. 查阅深投控出具的相关承诺文件；
2. 查阅审议本次交易的董事会文件；
3. 查阅《重组报告书》；
4. 查阅上市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
5. 查阅交易对方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其基本情况及对外投资情况等；
6. 访谈交易对方及其实际控制人，取得并查阅交易对方的书面确认；
7. 访谈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查结果：

(一) 关联交易

1.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本法律意见书正文“第一部分 本次交易的方案”，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2. 本次交易完成后关联交易的规范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构成上市公司关联方，不会新增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为减少及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深投控已承诺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且上市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经济组织（不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附属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行使股东的权利，履行股东的义务，保持上市公司在资产、财务、人员、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2、本公司承诺不利用股东的地位促使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侵犯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3、本公司或附属公司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时，本公司或附属公司自身将促使所控

制的主体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并善意、严格地履行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项关联交易协议；

4、本公司或附属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以及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5、本公司或附属公司将确保不通过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特殊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恶意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就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在本次交易中，深投控就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事宜做出承诺如下：

“1、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运营的公司管理体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和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

2、本次交易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财务等方面丧失独立性的潜在风险。

3、本次交易完成后，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做到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财务方面完全独立，不从事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的行为，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基于上述承诺，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新增严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深投控已作出相关承诺，承诺内容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承诺内容合法、有效。

(二) 同业竞争

根据《重组报告书》，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均为深投控。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深投控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新增同业竞争的情形。

为避免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深投控已出具承诺，承诺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且上市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

“1、在上市公司和本公司其他附属公司从事业务的过程中，涉及与上市公同业竞争情形时，本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将保持中立地位，保证各附属公司能够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参与市场竞争。

2、本公司承诺不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不新增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权益。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就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本所律师认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深投控已作出相关承诺，承诺内容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承诺内容合法、有效。

八、 本次交易涉及的信息披露

核查内容、过程：

就本次交易涉及的信息披露，本所律师主要进行了如下核查：

1. 查阅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

2. 查阅本次交易相关的其他公告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预案》《重组报告书》《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

3. 取得并查阅上市公司出具的确认。

核查结果：

根据上市公司发布的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公告，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上市公司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已履行现阶段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尚需根据本次交易进展情况，按照上述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 本次交易涉及的实质条件

核查内容、过程：

就本次交易的实质条件，本所律师主要进行了如下核查：

1. 查阅《重组报告书》《重大资产出售协议》《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

2. 查阅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董事会文件、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文件、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文件等决策文件；

3. 查阅深投控出具的原则同意本次交易的文件、交易对方同意本次交易的

决策文件；

4. 查阅上市公司的近三年的定期报告和其他公告文件；

5. 查阅上市公司现行有效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治理制度；

6. 查阅本次交易标的的相关情况，具体核查内容详见本法律意见书第五章节；

7. 查阅本次交易双方的相关情况，具体核查内容详见本法律意见书第二章节；

8. 查阅标的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公司的无违规版信用报告、部分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

9. 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等公开网站；

10. 取得并查阅上市公司和其控股股东出具的书面文件。

核查结果：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所律师逐条核查了本次交易的实质条件并形成如下意见：

(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项

经核查，新普互联原为各大品牌客户提供品牌营销与效果营销服务，目前已无实际经营，英飞拓系统主营业务为信息化系统集成，提供从设计、咨询规划、项目实施、产品优选、智慧品牌及售后服务等项目全生命周期的综合解决方案与服务，目前无新增业务，仅维护存量业务，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标的公司从事的相关业务均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产业，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次交易不存在违反环境保护的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情形；本次交易系以现金方式出售股权，不涉及立项、环保、规划、建设等报批事项，不涉及新增用地，本次交易不存在违反土地管理的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情形；本次交易不属于需向国务院反垄断机构进行申报的经营者集中情形；本次交易不涉及外商投资、对外投资的情形，不存在违反有关规定的情况。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项。

(二)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二）项

根据《重组报告书》《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等资料，本次交易为上市公司出售资产，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不会产生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社会公众股东的持股比例不低于 25%，上市公司的股本总额和股本结

构均不因此发生变化，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股票上市条件，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二）项。

(三)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项

根据《重大资产出售协议》、上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以及《资产评估报告》等资料，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系参考上市公司聘请的符合《证券法》要求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作为公开拍卖底价，根据公开竞价后的最终摘牌价格确定。

本次交易方案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评估机构依据有关规定出具了审计、评估等相关报告。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召开了专门会议审议，其认为本次交易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选取得当，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一致，其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评估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项。

(四)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项

根据《重组报告书》，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上市公司持有的新普互联和英飞拓系统的股权。根据标的公司工商登记档案、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重大资产出售协议》、上市公司确认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等公开网站，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权属清晰，除英飞拓系统 100%股权被司法冻结（具体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五 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之“（二）英飞拓系统”之“1.基本信息”）外，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标的资产不存在其他被质押或冻结情形。

英飞拓已出具承诺，承诺英飞拓、英飞拓系统及杭州科技将与债权人浙江海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积极协商沟通，在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过户前，解除前述股权冻结措施；若出现其他有可能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过户造成实质障碍的情况，上市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以确保本次交易的顺利实施。

交易对方已出具确认函，确认其对前述司法冻结情况予以认可和接受，已充分了解并愿意承担因英飞拓系统 100%股权被司法冻结引起英飞拓系统股权可能无法过户等风险。交易对方同意按照现状继续受让标的资产，不会以标的资产存在司法冻结、不了解标的公司的现状及瑕疵等为由逾期或拒付交易价款、放弃受让或退还标的资产、拒绝签署、拒绝履行或要求终止、解除、变更本次交易相关协议；亦不会因冻结情况要求英飞拓作出其他补偿或承担

责任。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债权债务具体安排请见本法律意见书“六 本次交易标的的重大债权债务及其他权利义务的安排”所述的相关内容。

因此，在交易双方履行上述承诺、相关法律程序和交割前提条件得到适当履行的情形下，标的公司股权过户或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项。

(五)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五）项

根据《重组报告书》及上市公司的确认，本次交易拟出售的标的公司资不抵债且持续亏损，对上市公司的整体经营发展造成了较大拖累。考虑到上市公司目前自身经营发展所面临的困难，本次交易旨在将经营状况不佳的资产从上市公司剥离，从而减轻上市公司经营负担与财务压力，推动上市公司做优做强核心业务与转型发展新质生产力。

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业务涵盖三大板块：以深圳英飞拓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深圳英飞拓仁用信息有限公司、英飞拓系统、深圳英飞拓智园科技有限公司为经营主体的智慧城市物联产品及系统集成，以新普互联及其子公司为经营主体的互联网数字营销，以及以 Swann Communications Pty Ltd 及其子公司为经营主体的全球民用智能家居安防。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剥离过往年度亏损严重的互联网数字营销及部分信息化系统集成业务。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战略收缩增长乏力、连续亏损的互联网数字营销业务及英飞拓系统涉及的信息化集成业务。上市公司仍能保持业务完整性，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因此，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五）项。

(六)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六）项

根据《重组报告书》，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根据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出具的承诺函，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运营的公司管理体制，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和机构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不会产生影响，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不会发生变更，不会对现有的公司治理结构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将继续保持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六）项。

(七)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七）项

根据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制度文件以及上市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决议

文件，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等组织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上市公司上述法人治理结构不会因本次交易而发生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保持现有的法人治理结构。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产生不利影响，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七）项。

十、 本次交易涉及的主要证券服务机构

核查内容、过程：

就本次交易涉及的主要证券服务机构，本所律师主要进行了如下核查：

1. 取得并查阅本次交易主要证券服务机构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2. 查阅上市公司聘请主要证券服务机构的董事会决议文件；
3. 查询中国证监会网站、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业管理信息系统网站等。

核查结果：

经本所律师核查，上市公司就本次交易聘请的主要证券服务机构如下：

机构类型	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独立财务顾问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14401017315412818
法律顾问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31110000E00016266T
审计机构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2881146K
评估机构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91440300674802843P

根据上述机构提供的营业执照和业务资格文件，并经查询中国证监会网站证券服务机构监管页面（https://www.csrc.gov.cn/csrc/c100035/zfxxgk_zdgk.shtml#tab=zdgkml）、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https://www.sac.net.cn/pxzx/）、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业管理信息系统网站（cmis.cicpa.org.cn/#/login），本所律师认为，上述证券服务机构具有为本次交易提供相关证券服务的适当资格。

十一、 关于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执行情况

核查内容、过程：

就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执行情况，本所律师主要进行了如下核查：

1. 查阅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

2. 查阅本次相关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交易进程备忘录》；

3. 查阅上市公司与主要证券服务机构签署的保密协议；

4. 取得并查阅上市公司出具的说明。

核查结果：

(一)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制定情况

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上市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对内幕信息的认定标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认定标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和报备、内幕信息的保密及责任追究等事项进行了规定。

(二)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提供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交易进程备忘录、保密协议及说明，上市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定，针对本次交易进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制作了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及时向深交所提交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上市公司与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主要证券服务机构分别签订《保密协议》，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要求相关人员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三) 本次交易相关方买卖股票的自查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的书面说明，上市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等规定，针对本次交易进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自查工作，并及时向深交所提交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

根据上市公司的书面说明，上市公司将在本次交易《重组报告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向中国结算申请查询自查期间内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知情人是否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并在查询完毕后补充披露查询情况。本所律师将于查询结果出具后，就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主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进行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

基于上述，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上市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和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十二、 结论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除英飞拓系统100%股权被司法冻结可能导致标的资产过户存在法律障碍外，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本法律意见书“正文部分 三、本次交易的批准和授权”之“（二）本次交易尚需获得的批准和授权”所列示的内容全部获得批准和授权后，经相关各方切实履行相关承诺，本次交易的实施预计不存在法律障碍。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叁份，无副本。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的法律意见书》之签字盖章页）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章）

经办律师：_____
刘问

经办律师：_____
胡燕华

经办律师：_____
吴忠健

负责人：_____
孔 鑫

年 月 日

附件一：标的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主要注册商标情况

1.新普互联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

序号	权利人	商标样式	注册号	注册类别	有效期至	他项权利
1	新普互联	森普奈特	29574422	35	2029.01.20	无
2	新普互联	申普奈特	29570162	35	2029.01.20	无
3	新普互联	盈普拓特	29565455	35	2029.01.20	无

2.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

序号	权利人	商标样式	注册号	注册类别	有效期至	他项权利
1	英飞拓系统	英乐信	62359976	9	2032.07.13	无
2	英飞拓系统	英享	62354981	9	2032.07.13	无
3	英飞拓系统	英信图	62346531	9	2032.07.20	无
4	英飞拓系统	英传	62343538	9	2032.07.20	无

5	英飞拓系统	英信	59898574	9	2032.06.06	无
6	英飞拓系统	拓英云脑	59121424	9	2032.02.27	无
7	英飞拓系统	拓英云脑	59117744	9	2032.02.27	无
8	英飞拓系统	拓英云脑	59110919	9	2032.03.06	无
9	英飞拓系统	拓英云脑	59106985	9	2032.05.13	无
10	英飞拓系统	拓英平台	55147822	9	2031.10.27	无
11	英飞拓系统	拓英计划	41928001	9	2030.09.06	无
12	英飞拓系统	拓英计划	41914970	9	2030.11.27	无
13	英飞拓系统	臧愚	9647762	9	2032.07.27	无

14	英飞拓系统	臧愚	9647651	42	2032.07.27	无

附件二：标的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主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

1.新普互联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

序号	权利人	名称全称	登记号	登记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	新普互联	百思人群定向标签管理平台软件[简称：百思人群定向]V2.0	2015SR083120	2015.05.15	2015.01.09	无	原始取得
2	新普互联	百思 AD Exchange 平台软件[简称：百思 ADX]V1.0	2015SR083103	2015.05.15	2015.02.05	无	原始取得
3	新普互联	人事管理系统 V2.0	2017SR428334	2017.08.07	2016.03.26	无	原始取得
4	新普互联	合同管理系统 V2.0	2017SR428325	2017.08.07	2016.05.20	无	原始取得
5	新普互联	媒体周报管理系统 V1.0	2017SR428215	2017.08.07	2015.10.30	无	原始取得
6	新普互联	百思搜索排名智能竞价软件[简称：百思智能竞价]V1.0	2017SR427729	2017.08.07	2016.06.20	无	原始取得
7	新普互联	行政管理系统 V1.0	2017SR427253	2017.08.07	2014.02.15	无	原始取得
8	新普互联	停车位管理系统 V1.0	2017SR426934	2017.08.07	2015.09.16	无	原始取得
9	新普互联	百思媒体数据智能优化软件[简称：智能优化助手]V2.0	2017SR426925	2017.08.07	2016.03.30	无	原始取得
10	新普互联	百思用户管理系统[简称：百思用户中心]V1.0	2017SR426227	2017.08.07	2014.04.25	无	原始取得
11	新普互联	财务报销管理系统 V1.0	2017SR426223	2017.08.07	2014.11.30	无	原始取得
12	新普互联	媒介管理系统 V1.0	2017SR426212	2017.08.07	2016.11.15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名称全称	登记号	登记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3	新普互联	年终考核管理系统 V1.0	2017SR430541	2017.08.08	2014.01.30	无	原始取得
14	新普互联	百思搜客系统软件[简称：搜客]V2.0	2017SR430382	2017.08.08	2014.03.26	无	原始取得
15	新普互联	SEO 网站数据的优化抓取系统 V1.0	2020SR0696641	2020.06.30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16	新普互联	关键词优化快速排名系统 V1.0	2020SR0695359	2020.06.30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17	新普互联	基于人群活动与行为调研分析的软件 V1.0	2020SR0694073	2020.06.30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18	新普互联	基于用户兴趣的个性化智能推荐和分发系统 V1.0	2020SR0694065	2020.06.30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19	新普互联	媒体多平台内容分发系统 V1.0	2020SR0694057	2020.06.30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20	新普互联	基于互联网的品牌推广广告营销系统 V1.0	2020SR0693791	2020.06.30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21	新普互联	合同在线签约管理系统 V1.0	2020SR0693784	2020.06.30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22	新普互联	百思广告形象设计服务管理系统 V1.0	2020SR0693776	2020.06.30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23	新普互联	用户内容偏好分析系统 V1.0	2020SR0693668	2020.06.30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24	新普互联	媒体热点推送系统 V1.0	2020SR0693596	2020.06.30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25	新普互联	企业协同人事管理综合服务平台 V1.0	2020SR0693588	2020.06.30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26	新普互联	素材管理系统 V1.0	2020SR0693581	2020.06.30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27	新普互联	网络多媒体广告推广效果跟踪处理系统 V1.0	2020SR0693573	2020.06.30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名称全称	登记号	登记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28	新普互联	网络营销拓客系统 V1.0	2020SR0693565	2020.06.30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29	新普互联	媒体资源统一管理系统 V1.0	2020SR0693557	2020.06.30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30	新普互联	网络舆情监测系统 V1.0	2020SR0693549	2020.06.30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31	新普互联	新普跨境电商管理平台 V1.0	2020SR1564054	2020.11.10	2019.12.02	无	原始取得
32	新普互联	新普品牌舆情数据分析系统 V1.0	2020SR1564053	2020.11.10	2019.06.13	无	原始取得
33	新普互联	新普数据开放平台 V1.0	2020SR1564052	2020.11.10	2019.03.06	无	原始取得
34	新普互联	新普舆情罗盘数据管理平台 V1.0	2020SR1564051	2020.11.10	2020.01.08	无	原始取得
35	新普互联	星选 Video 视频数据分析系统 V1.0	2020SR1564043	2020.11.10	2020.08.06	无	原始取得
36	新普互联	星选 Live 直播效果监控系统 V1.0	2020SR1564042	2020.11.10	2020.11.04	无	原始取得
37	新普互联	小程序管理后台系统 V1.0	2020SR1564018	2020.11.10	2018.12.12	无	原始取得
38	新普互联	星选 Live 小程序软件 V1.0	2020SR1563905	2020.11.10	2018.04.12	无	原始取得
39	新普互联	星选 KOL 数据分析系统 V1.0	2020SR1563904	2020.11.10	2020.05.13	无	原始取得
40	新普互联	星数据营销数据分析软件 V1.0	2020SR1563903	2020.11.10	2018.08.22	无	原始取得
41	新普互联	二维码门禁身份识别管理系统 V1.0	2021SR1184697	2021.08.11	2021.05.14	无	原始取得
42	新普互联	产业信息化综合服务管理系统 V1.0	2021SR1184696	2021.08.11	2021.01.24	无	原始取得
43	新普互联	基于手机 APP 的生活服务管理系统 V1.0	2021SR1184695	2021.08.11	2021.01.06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名称全称	登记号	登记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44	新普互联	基于 Portal 的企业综合平台 V1.0	2021SR1184680	2021.08.11	2021.04.02	无	原始取得
45	新普互联	物联网应用智能园区物业管理平台 V1.0	2021SR1529558	2021.10.19	2021.02.23	无	原始取得
46	新普互联	智能园区门户网站平台 V1.0	2021SR1529557	2021.10.19	2021.04.29	无	原始取得
47	新普互联	QR LOOK 二维码智能门锁系统 V1.0	2021SR1538505	2021.10.21	2021.05.28	无	原始取得
48	新普互联	运营管理 Portal 网站服务系统 V1.0	2021SR1538504	2021.10.21	2021.03.15	无	原始取得
49	新普互联	物联网应用智能安防管理平台 V1.0	2021SR1538503	2021.10.21	2021.02.28	无	原始取得
50	新普互联	智能科技园区管理 APP 软件 V1.0	2021SR1538502	2021.10.21	2021.03.03	无	原始取得
51	新普互联	广告营销推广效果智能监测分析系统 V1.0	2022SR1589257	2022.12.19	2022.10.24	无	原始取得
52	新普互联	基于互联网的推广技术咨询平台 V1.0	2022SR1603452	2022.12.23	2022.08.22	无	原始取得
53	新普互联	互联网广告代理渠道资源优化系统 V1.0	2022SR1603449	2022.12.23	2021.06.24	无	原始取得
54	新普互联	广告在线发布浏览管理系统 V1.0	2022SR1603342	2022.12.23	2021.06.03	无	原始取得
55	新普互联	广告网络多渠道界面专屏推广系统 V1.0	2022SR1607625	2022.12.24	2022.07.12	无	原始取得
56	新普互联	广告图片文字批量排版转换系统 V1.0	2022SR1607556	2022.12.24	2022.09.14	无	原始取得
57	新普互联	广告传媒智能化推广综合服务系统 V1.0	2022SR1607409	2022.12.24	2022.06.20	无	原始取得
58	新普互联	广告设计制作代理业务推广接单系统 V1.0	2022SR1606726	2022.12.24	2021.05.18	无	原始取得
59	新普互联	SEO 优化管理系统[简称：百思 SEO]V1.0	2015SR083101	2015.05.15	2015.04.20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名称全称	登记号	登记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60	新普互联	百思慧眼系统软件[简称：慧眼]V1.0	2017SR428331	2017.08.07	2016.02.10	无	原始取得
61	新普互联	百思 DSP 平台软件[简称：百思 DSP]V1.0	2017SR430619	2017.08.08	无	无	原始取得
62	百思互联	基于物联网的垃圾智能分类全流程系统[简称：智能分类全流程系统]V1.0	2022SR0575706	2022.05.11	2021.07.06	无	原始取得
63	百思互联	基于移动互联网的天天分类吧垃圾回收交易平台软件[简称：天天分类吧]V1.0	2022SR0545456	2022.04.28	2021.08.22	无	原始取得
64	百思互联	分类卫士小程序软件[简称：分类卫士]V1.0	2022SR0524509	2022.04.26	2021.07.28	无	原始取得
65	百思互联	云环卫小程序软件[简称：云环卫]V1.0	2022SR0520147	2022.04.25	2021.12.30	无	原始取得
66	百思互联	准确快速分类投放的智能回收机终端系统 V1.0	2022SR0520146	2022.04.25	2021.09.25	无	原始取得
67	百思互联	智慧环卫云系统 V1.0	2022SR0515409	2022.04.24	2021.12.05	无	原始取得
68	百思互联	百思移动端智慧环保 IOS 版软件 V1.0	2021SR0561370	2021.04.20	2020.08.26	无	原始取得
69	百思互联	百思 IOS 回收员端智能垃圾分类软件 V1.0	2021SR0547575	2021.04.16	2020.05.25	无	原始取得
70	百思互联	百思 H5 端基于低碳环保理念垃圾分类回收系统 V1.0	2021SR0543270	2021.04.15	2020.06.20	无	原始取得
71	百思互联	百思移动端智慧环保 Android 版软件 V1.0	2021SR0527466	2021.04.13	2020.07.10	无	原始取得
72	百思互联	百思垃圾分类回收小程序软件 V1.0	2021SR0523797	2021.04.12	2020.09.18	无	原始取得
73	百思互联	百思 Android 回收员端智能垃圾分类软件 V1.0	2021SR0517886	2021.04.09	2020.04.18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名称全称	登记号	登记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74	百思互联	百思基于低碳环保理念处置垃圾的管理系统 V1.0	2021SR0511322	2021.04.08	2020.03.15	无	原始取得
75	百思互联	天天分类回收员软件[简称：天天分类回收员]V1.0	2020SR0744867	2020.07.09	2020.05.14	无	原始取得
76	百思互联	天天分类软件[简称：天天分类]V1.0	2020SR0559768	2020.06.03	2020.04.16	无	原始取得
77	百思互联	英飞拓医共体信息平台 V2.5	2020SR0473729	2020.05.19	2019.11.16	无	原始取得
78	百思互联	英飞拓智慧消防云管理系统 V2.0	2020SR0473724	2020.05.19	2019.11.18	无	原始取得
79	百思互联	英飞拓智能垃圾分类回收平台 V2.4	2020SR0473226	2020.05.19	2019.11.15	无	原始取得
80	百思互联	英飞拓全民健康信息平台 V2.5	2020SR0472976	2020.05.19	2019.11.15	无	原始取得
81	百思互联	英飞拓医联体信息平台 V2.5	2020SR0472924	2020.05.19	2019.11.16	无	原始取得
82	百思互联	园区小二应用软件[简称：园区小二]V1.0	2020SR0194516	2020.02.28	2020.02.12	无	原始取得
83	百思互联	百思移动营销自动投放系统 V1.0	2019SR1364097	2019.12.13	2019.11.18	无	原始取得
84	云为智合	云为互联网服务（Android 版）[简称：云为互联网服务]软件 V1.0	2019SR0884072	2019.08.26	无	无	原始取得
85	云为智合	云为数据可视化管理系统 V1.0	2019SR0871576	2019.08.22	无	无	原始取得
86	云为智合	云为 Android 业务后台管理系统 V1.0	2019SR0867895	2019.08.21	无	无	原始取得
87	云为智合	云为苹果 ASO 大数据统计平台 V1.0	2019SR0864265	2019.08.20	无	无	原始取得
88	云为智合	云为《工具箱》IOS 客户端工具软件[简称：云为《工具箱》]V1.0	2019SR0862524	2019.08.20	无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名称全称	登记号	登记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89	云为智合	云为智能设备信息系统 V1.0	2019SR0861935	2019.08.20	无	无	原始取得
90	云为智合	云为网络服务软件 V1.0	2019SR0861920	2019.08.20	无	无	原始取得
91	云为智合	云为电池管理软件[简称：云为电池管理]V1.0	2019SR0861461	2019.08.20	无	无	原始取得
92	云为智合	云为互联网服务（IOS 版）软件[简称：云为互联网服务]V1.0	2019SR0861364	2019.08.20	无	无	原始取得
93	云为智合	云为安卓 ASO 大数据统计平台 V1.0	2019SR0861358	2019.08.20	无	无	原始取得
94	云为智合	云为 IOS 业务后台管理系统 V1.0	2019SR0861317	2019.08.20	无	无	原始取得
95	云为智合	云为智能物联网软件[简称：云为智能物联网]V1.0	2019SR0861270	2019.08.20	无	无	原始取得
96	云为智合	云为《工具箱》Android 客户端工具软件[简称：云为《工具箱》]V1.0	2019SR0861264	2019.08.20	无	无	原始取得
97	云为智合	百思无线广告营销系统[简称：百思无线]V1.0	2015SR199544	2015.10.19	无	无	原始取得

2.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

序号	权利人	名称全称	登记号	登记期	首次发表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	英飞拓系统	科骏高清抓拍系统软件[简称:高清抓拍系统(XCS)]V1.0 2010.12.15 变更名称为：藏愚高清抓拍系	2010SR049699	2010.09.19	2009.11.24	无	受让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名称全称	登记号	登记期	首次发表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统软件[简称：高清抓拍系统（XCS）]V1.0					
2	英飞拓系统	藏愚云计算式视频处理系统软件[简称：云计算式视频处理系统]V1.0	2010SR064072	2010.11.29	2010.09.16	无	原始取得
3	英飞拓系统	藏愚高清卡口数据分析与管理软件[简称：卡口平台（C_IAS）]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高清卡口数据分析与管理软件[简称：卡口平台（C_IAS）]V1.0	2011SR078448	2011.10.31	2010.11.16	无	原始取得
4	英飞拓系统	藏愚数字高清汽车牌照识别软件[简称：车牌识别软件（C_LPR）]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数字高清汽车牌照识别软件[简称：车牌识别软件（C_LPR）]V1.0	2011SR078524	2011.10.31	2011.06.15	无	原始取得
5	英飞拓系统	藏愚监控平台管理软件[简称：监控平台（C_VMS）]V1.0	2011SR078613	2011.10.31	2010.11.18	无	原始取得
6	英飞拓系统	藏愚车辆视频检测软件[简称：视频检测软件（CYC）]V1.0	2011SR078617	2011.10.31	2010.12.30	无	原始取得
7	英飞拓系统	藏愚数字高清车身颜色识别软件[简称：车身颜色识别软件（C_VCR）]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数字高清车身颜色识别软件[简称：车身颜色识别软件（C_VCR）]V1.0	2011SR078619	2011.10.31	2011.07.30	无	原始取得
8	英飞拓系统	藏愚高清视频处理软件[简称：视频处理软件]V1.0	2012SR041920	2012.05.22	2011.07.15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名称全称	登记号	登记期	首次发表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9	英飞拓系统	藏愚嵌入式数字高清车身颜色识别软件[简称：车身颜色识别软件]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嵌入式数字高清车身颜色识别软件[简称：车身颜色识别软件]V1.0	2012SR090291	2012.09.22	2011.10.14	无	原始取得
10	英飞拓系统	藏愚嵌入式数字高清汽车牌照识别软件[简称：车牌识别软件（C_LPR）]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嵌入式数字高清汽车牌照识别软件[简称：车牌识别软件（C_LPR）]V1.0	2012SR090665	2012.09.22	2011.10.14	无	原始取得
11	英飞拓系统	藏愚海量视频录像信息搜索与分析软件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海量视频录像信息搜索与分析软件 V1.0	2012SR098379	2012.10.19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12	英飞拓系统	藏愚嵌入式人脸检测软件 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嵌入式人脸检测软件 V1.0	2012SR116664	2012.11.30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13	英飞拓系统	藏愚智能视频行人检测软件 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智能视频行人检测软件 V1.0	2012SR121939	2012.12.11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14	英飞拓系统	藏愚嵌入式数字高清汽车车标识别软件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嵌入式数	2013SR019357	2013.03.04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名称全称	登记号	登记期	首次发表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字高清汽车车标识别软件 V1.0					
15	英飞拓系统	藏愚智能视频人脸检测软件[简称：人脸检测]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智能视频人脸检测软件[简称：人脸检测]V1.0	2013SR019461	2013.03.04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16	英飞拓系统	藏愚海量视频录像存储软件 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海量视频录像存储软件 V1.0	2013SR023759	2013.03.14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17	英飞拓系统	藏愚数字高清汽车车标识别软件 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数字高清汽车车标识别软件 V1.0	2013SR025637	2013.03.20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18	英飞拓系统	藏愚嵌入式频闪控制软件 V1.0	2013SR108306	2013.10.14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19	英飞拓系统	藏愚高清视频交通事件智能检测软件 V1.0	2013SR125129	2013.11.13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20	英飞拓系统	藏愚视频业务管理及运行维护系统软件[简称：网管系统]V1.0	2013SR130895	2013.11.22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21	英飞拓系统	藏愚违章停车自动抓拍系统软件 V1.0	2014SR018047	2014.02.17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22	英飞拓系统	藏愚视频监控设备与软件平台国标符合性测试软件 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视频监控设备与软件平台国标符合性测试软件	2014SR047580	2014.04.23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名称全称	登记号	登记期	首次发表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V1.0					
23	英飞拓系统	藏愚车辆积分预警系统软件 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车辆积分预警系统软件 V1.0	2014SR069994	2014.05.30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24	英飞拓系统	藏愚电子警察软件 V1.0 2018.3.29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电子警察系统软件 V1.0	2014SR081163	2014.06.19	2014.01.14	无	原始取得
25	英飞拓系统	藏愚车辆视频检测软件 V2.0	2014SR081164	2014.06.19	2014.01.06	无	原始取得
26	英飞拓系统	藏愚监控平台管理软件 V2.0	2014SR084524	2014.06.24	2014.01.13	无	原始取得
27	英飞拓系统	藏愚高速公路大车违章占道行驶自动抓拍系统软件 V1.0	2014SR111493	2014.08.04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28	英飞拓系统	藏愚嵌入式存储软件 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嵌入式存储软件 V1.0	2014SR127981	2014.08.27	2014.05.28	无	原始取得
29	英飞拓系统	藏愚星云存储系统软件 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星云存储系统软件 V1.0	2014SR128179	2014.08.27	2014.03.26	无	原始取得
30	英飞拓系统	藏愚高清视频处理软件 V2.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高清视频处理软件 V2.0	2014SR132819	2014.09.03	2014.02.19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名称全称	登记号	登记期	首次发表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31	英飞拓系统	藏愚数字高清汽车车型识别软件[简称：车型识别]V1.0	2014SR184649	2014.12.01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32	英飞拓系统	藏愚国际标准协议Onvif客户端软件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国际标准协议 Onvif 客户端软件 V1.0	2015SR251080	2015.12.09	2015.06.08	无	原始取得
33	英飞拓系统	藏愚数字高清 CFA 插值算法软件 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数字高清 CFA 插值算法软件 V1.0	2015SR251136	2015.12.09	2015.06.17	无	原始取得
34	英飞拓系统	藏愚未系安全带自动检测软件 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未系安全带自动检测软件 V1.0	2015SR251794	2015.12.09	2015.07.08	无	原始取得
35	英飞拓系统	藏愚数字高清图像缩放算法软件 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数字高清图像缩放算法软件 V1.0	2015SR251967	2015.12.09	2015.07.14	无	原始取得
36	英飞拓系统	藏愚基于云计算智能车辆缉查布控系统软件 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基于云计算智能车辆缉查布控系统软件 V1.0	2016SR025010	2016.02.02	2015.07.29	无	原始取得
37	英飞拓系统	藏愚人脸识别实时比对系统软件[简称：人脸识别实时比对系统]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人脸识别实时比对系统软件[简称：人脸识别实时比对系统]V1.0	2016SR033261	2016.02.18	2015.12.14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名称全称	登记号	登记期	首次发表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38	英飞拓系统	藏愚 SmartFace 海量人脸识别系统软件[简称：SmartFace 海量人脸识别系统]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 SmartFace 海量人脸识别系统软件[简称：SmartFace 海量人脸识别系统]V1.0	2017SR497738	2017.09.08	2016.06.08	无	原始取得
39	英飞拓系统	藏愚智能交通综合管理平台软件[简称：智能交通综合管理平台]V1.0 2018.3.29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智能交通综合管理平台软件[简称：智能交通综合管理平台]V1.0	2017SR498043	2017.09.08	2016.07.15	无	原始取得
40	英飞拓系统	藏愚电警平台软件[简称：藏愚电警平台]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电警平台软件[简称：英飞拓电警平台]V1.0	2017SR498051	2017.09.08	2016.06.10	无	原始取得
41	英飞拓系统	藏愚卡口汇聚基础平台软件[简称：卡口汇聚基础平台]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卡口汇聚基础平台软件[简称：卡口汇聚基础平台]V1.0	2017SR512425	2017.09.13	2016.06.17	无	原始取得
42	英飞拓系统	藏愚电警平台一体机软件[简称：电警一体机软件]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电警平台一体机软件[简称：电警一体机软件]V1.0	2017SR725279	2017.12.25	2017.06.13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名称全称	登记号	登记期	首次发表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43	英飞拓系统	藏愚 CY-5D 型协调式信号机控制软件[简称：藏愚信号机控制软件]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 CY-5D 型协调式信号机控制软件[简称：英飞拓信号机控制软件]V1.0	2017SR726578	2017.12.25	2017.10.05	无	原始取得
44	英飞拓系统	藏愚智能交管平台软件[简称：交管平台]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智能交管平台软件[简称：交管平台]V1.0	2018SR064471	2018.01.26	2016.07.01	无	原始取得
45	英飞拓系统	藏愚电表统一平台采集系统软件[简称：电表平台]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电表统一平台采集系统软件[简称：电表平台]V1.0	2018SR064479	2018.01.26	2017.03.10	无	原始取得
46	英飞拓系统	藏愚黄标车比对一体机软件[简称：黄标车比对]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黄标车比对一体机软件[简称：黄标车比对]V1.0	2018SR064492	2018.01.26	2016.09.12	无	原始取得
47	英飞拓系统	藏愚商户平台管理管理系统软件[简称：商户平台管理软件]V1.0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商户平台管理系统软件[简称：商户平台管理软件]V1.0	2018SR064569	2018.01.26	2016.05.08	无	原始取得
48	英飞拓系	藏愚视频会议 MCS 软件[简称：MCS]V1.0	2018SR064585	2018.01.26	2016.02.25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名称全称	登记号	登记期	首次发表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统	2018.3.27 变更名称为：英飞拓视频会议 MCS 软件[简称：MCS]V1.0					
49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警务办公自动化系统软件 V1.0	2018SR287351	2018.04.26	2016.11.01	无	原始取得
50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智能交通警用大数据处理系统软件 V1.0	2018SR288183	2018.04.27	2017.11.17	无	原始取得
51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物联网智慧公交 IC 卡业务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8SR288191	2018.04.27	2017.12.30	无	原始取得
52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智能电表远程数据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8SR291440	2018.04.27	2017.10.23	无	原始取得
53	英飞拓系统	拓英计划业务服务后端管理平台 V1.0	2019SR0461111	2019.05.14	2019.03.28	无	原始取得
54	英飞拓系统	拓英计划资金管理系统 V1.0	2019SR0462210	2019.05.14	2019.03.28	无	原始取得
55	英飞拓系统	拓英计划项目管理终端客户平台 V1.0	2019SR0464376	2019.05.14	2019.03.06	无	原始取得
56	英飞拓系统	拓英计划传播推广平台 V1.0	2019SR0464509	2019.05.14	2019.03.28	无	原始取得
57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防护区域预判报警系统软件 V1.0	2019SR1039282	2019.10.14	2019.08.16	无	原始取得
58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医疗影像信息综合应用系统软件 V1.0	2019SR1039296	2019.10.14	2019.05.16	无	原始取得
59	英飞拓系	英飞拓医疗设备资产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9SR1039306	2019.10.14	2019.06.20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名称全称	登记号	登记期	首次发表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统						
60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项目精细化管理与运维平台 V1.0	2019SR1137640	2019.11.11	2019.04.06	无	原始取得
61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车辆信息处理系统 V1.0	2019SR1137776	2019.11.11	2019.08.05	无	原始取得
62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项目运维监控系统 V1.0	2019SR1143760	2019.11.12	2019.06.10	无	原始取得
63	英飞拓系统	智慧社区多维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9SR1143765	2019.11.12	2019.09.20	无	原始取得
64	英飞拓系统	多维度城市指挥场景互动式应用系统 V1.0	2019SR1161366	2019.11.18	2019.08.15	无	原始取得
65	英飞拓系统	超维度时空可视化管理应用系统 V1.0	2019SR1161397	2019.11.18	2019.09.20	无	原始取得
66	英飞拓系统	勤务快捷移动派单调度系统 V1.0	2020SR0302016	2020.04.01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67	英飞拓系统	一站式监狱工作管理系统 V1.0	2020SR0305010	2020.04.02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68	英飞拓系统	场景可视化智能运营监控管理系统 V1.0	2020SR0305013	2020.04.02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69	英飞拓系统	交通信号优化服务系统 V1.0	2020SR0396741	2020.04.29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70	英飞拓系统	交通综合优化服务系统 V1.0	2020SR0396747	2020.04.29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名称全称	登记号	登记期	首次发表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71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点播式智慧影音管理系统 V1.0	2020SR0396956	2020.04.29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72	英飞拓系统	多媒体信息发布管理软件 V1.0	2020SR0869553	2020.08.03	2020.01.05	无	原始取得
73	英飞拓系统	视频图像质量诊断软件 V1.0	2020SR0869559	2020.08.03	2020.03.20	无	原始取得
74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智慧教育远程教学互动平台 V1.0	2020SR1145303	2020.09.23	2020.06.18	无	原始取得
75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智慧教育运营管理平台 V1.0	2020SR1145586	2020.09.23	2020.04.20	无	原始取得
76	英飞拓系统	可视化运维管理软件 V1.0	2020SR1149023	2020.09.23	2020.04.14	无	原始取得
77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标线破损自动巡查检测系统 V1.0	2020SR1612900	2020.11.19	2020.08.05	无	原始取得
78	英飞拓系统	园区可视化运营管理系统 V1.0	2020SR1916630	2020.12.30	2020.08.19	无	原始取得
79	英飞拓系统	云基础设施自动化部署管理系统 V1.0	2020SR1916791	2020.12.30	2020.10.15	无	原始取得
80	英飞拓系统	雷达测速系统软件 V1.0	2020SR1916883	2020.12.30	2020.11.16	无	原始取得
81	英飞拓系统	园区大数据分析平台 V1.0	2020SR1919981	2020.12.31	2020.09.10	无	原始取得
82	英飞拓系	拓英综合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20SR1920485	2020.12.31	2020.09.14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名称全称	登记号	登记期	首次发表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统						
83	英飞拓系统	测速雷达监控管理软件 V1.0	2020SR1920527	2020.12.31	2020.11.12	无	原始取得
84	英飞拓系统	图上侦查系统软件 V1.0	2021SR0265091	2021.02.20	2020.03.25	无	原始取得
85	英飞拓系统	一键调图系统软件 V1.0	2021SR0265143	2021.02.20	2020.05.30	无	原始取得
86	英飞拓系统	交通道路时空分析软件 V1.0	2021SR0269121	2021.02.22	2020.07.12	无	原始取得
87	英飞拓系统	城市干道协调溢流控制模型及应用软件 V1.0	2021SR0269135	2021.02.22	2020.09.30	无	原始取得
88	英飞拓系统	城市限速优化软件 V1.0	2021SR0269136	2021.02.22	2020.08.30	无	原始取得
89	英飞拓系统	警综关联系统软件 V1.0	2021SR0270886	2021.02.22	2020.04.16	无	原始取得
90	英飞拓系统	图案关联系统软件 V1.0	2021SR0273361	2021.02.22	2020.06.16	无	原始取得
91	英飞拓系统	移动电视智能媒体系统云平台 V1.0	2021SR0886958	2021.06.15	2021.03.18	无	原始取得
92	英飞拓系统	移动电视智能媒体系统物联平台 V1.0	2021SR0886964	2021.06.15	2021.04.18	无	原始取得
93	英飞拓系统	移动电视智能媒体运维管理平台 V1.0	2021SR0887097	2021.06.15	2021.04.18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名称全称	登记号	登记期	首次发表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94	英飞拓系统	网上工会平台 V1.0	2021SR1033010	2021.07.13	2021.01.10	无	原始取得
95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项目事务信息可视化管理系统 V1.0	2021SR1251014	2021.08.24	2021.06.18	无	原始取得
96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统一数据采集接入软件 V1.0	2021SR1302065	2021.09.01	2020.07.05	无	原始取得
97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云脑平台软件 V1.0	2021SR1302144	2021.09.01	2020.07.15	无	原始取得
98	英飞拓系统	拓英计划产业数字化平台 V1.0	2021SR1443529	2021.09.28	2021.06.10	无	原始取得
99	英飞拓系统	拓英计划产业数字化平台内容发布管理系统 V1.0	2021SR1443759	2021.09.28	2021.06.10	无	原始取得
100	英飞拓系统	拓英计划产业数字化平台管理系统 V1.0	2021SR1459373	2021.09.30	2021.06.10	无	原始取得
101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大数据节点软件 V1.0	2021SR1914625	2021.11.26	2021.10.10	无	原始取得
102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虚拟驾驶舱软件 V1.0	2021SR1914626	2021.11.26	2021.07.15	无	原始取得
103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大数据管理软件 V1.0	2021SR1914628	2021.11.26	2021.10.10	无	原始取得
104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智慧社区软件 V1.0	2022SR0225841	2022.02.14	2021.11.20	无	原始取得
105	英飞拓系	英飞拓数据中台软件 V1.0	2022SR0254870	2022.02.21	2021.12.15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名称全称	登记号	登记期	首次发表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统						
106	英飞拓系统	Infinova 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软件 V1.0	2022SR0426756	2022.04.02	2022.01.05	无	原始取得
107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电梯安全服务平台软件 V1.0	2022SR0653141	2022.05.27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108	英飞拓系统	项目现场管理系统(PCM)[简称：项目现场管理 PCM]V1.0	2022SR0688951	2022.06.02	未发表	无	原始取得
109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应急指挥平台 V1.0	2022SR0809662	2022.06.22	2022.05.20	无	原始取得
110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应急后台管理软件 V1.0	2022SR0809852	2022.06.22	2022.05.15	无	原始取得
111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视频联网中台软件[简称：视频中台]V1.0	2022SR0824794	2022.06.22	2022.05.10	无	原始取得
112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物联中台软件 V1.0	2022SR0824795	2022.06.22	2022.05.10	无	原始取得
113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台汛专题数字孪生应急平台软件 V1.0	2022SR0885487	2022.07.04	2022.06.05	无	原始取得
114	英飞拓系统	英飞拓档案信息化管理系统 V1.0	2022SR1077809	2022.08.10	2022.05.26	无	原始取得
115	英飞拓系统	智慧监狱综合管理云平台 V1.0	2022SR1489684	2022.11.10	2022.06.25	无	原始取得
116	英飞拓系统	智慧小镇三维模拟展示系统 V1.0	2023SR0161465	2023.01.30	2022.09.28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名称全称	登记号	登记期	首次发表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17	英飞拓系统	基于互联网的宿舍管理系统 V1.0	2023SR0161466	2023.01.30	2022.06.15	无	原始取得
118	英飞拓系统	大数据分析挖掘软件 V1.0	2023SR0611152	2023.06.09	2023.01.31	无	原始取得
119	英飞拓系统	基于云平台的智能医疗系统 V1.0	2023SR0611153	2023.06.09	2023.02.10	无	原始取得
120	英飞拓系统	基于互联网的社区一站式公共服务平台 V1.0	2023SR0611154	2023.06.09	2023.02.06	无	原始取得
121	英飞拓系统	燃气管道智能化监测系统 V1.0	2023SR1162905	2023.09.26	2023.02.17	无	原始取得
122	英飞拓系统	电梯嵌入式应用软件 V1.0	2023SR1167379	2023.09.27	2023.03.25	无	原始取得
123	英飞拓系统	车载终端智能化管理系统 V1.0	2023SR1167939	2023.09.27	2023.03.10	无	原始取得
124	英飞拓系统	智慧公交导乘设备故障报警终端系统 V1.0	2023SR1351384	2023.11.02	2023.04.15	无	原始取得
125	英飞拓系统	城市生命线燃气综合监测设备管理系统 V1.0	2023SR1351968	2023.11.02	2023.07.02	无	原始取得
126	英飞拓系统	智慧医疗医护救援调度中心系统 V1.0	2024SR0037844	2024.01.05	2023.07.16	无	原始取得
127	英飞拓系统	城市生命线燃气监管解决方案平台 V1.0	2024SR0236439	2024.02.06	2023.12.22	无	原始取得

附件三：标的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主要境内专利情况

1.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他项权利
1	一种违法停车的自动取证方法	2014103149535	2014.07.03	发明	英飞拓系统	无
2	一种基于高速公路抓拍图像的车牌检测方法	2016103263845	2016.05.17	发明	英飞拓系统	无
3	一种交通补光灯的遥控调测方法	2019106601635	2019.07.22	发明	英飞拓系统	无

附件四：标的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主要域名情况

1.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

序号	域名注册人	域名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ICP 备案号
1	英飞拓系统	svrsp.com	2015.08.20	2027.08.20	浙 ICP 备 15046276 号-1
2	英飞拓系统	sharpwisdom.com	2010.05.20	2027.05.20	浙 ICP 备 15046276 号-2

附件五：标的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1.新普互联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

序号	原告（上诉人）/仲裁申请人	被告（被上诉人）/仲裁被申请人	案号	案由	受理法院（或仲裁委员会）	诉讼/仲裁金额（元）	进展	附注
1	新普互联	北京国美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2024）京 0105 民初 80243 号	技术合同纠纷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18,909,247.50	待执行	利息按照法律文书需要据实计算
2	新普互联	深圳掌酷软件有限公司、刘肇怀	（2026）粤 03 民初 6511 号	合同纠纷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114,179,164.62	已申请执行，待立案	违约金按照法律文书需要据实计算

2.英飞拓系统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

序号	原告（上诉人）/仲裁申请人	被告（被上诉人）/仲裁被申请人	案号	案由	受理法院（或仲裁委员会）	诉讼/仲裁金额（元）	进展	附注
1	英飞拓系统	广西中博联合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博白县博大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022）浙 01 民初 2128 号/（2024）浙 01 执 917 号/（2025）浙 01 执恢 50 号/（2025）浙 01 执异 215 号/（2026）浙 01 民初 608 号	买卖合同纠纷/追加、变更被执行人异议之诉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81,193,856.93	恢复执行中	利息按照法律文书需要据实计算
2	英飞拓系统	聊城市旅游文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鲁 1502 民初 3829 号/（2025）鲁 1502 执 5303 号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聊城市东昌府区人民法院	10,708,984.11（英飞拓系统应向被告支付 60,000 元）	执行中	利息按照法律文书需要据实计算
3	中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英飞拓系统、杭州科技	（2024）浙 0106 民初 12852 号/（2026）浙 0106 执 1471 号	合同纠纷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10,000,000.00	执行和解	利息按照法律文书需要据实计算
4	贵州绿呦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英飞拓系统、英飞拓	（2025）浙 0106 民初 15665 号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一审判决金额合计为	一审已判决，已上诉	/

序号	原告（上诉人）/仲裁申请人	被告（被上诉人）/仲裁被申请人	案号	案由	受理法院（或仲裁委员会）	诉讼/仲裁金额（元）	进展	附注
				纠纷		4,664,700.00元，英飞拓系统提起上诉，上诉金额合计为13,508,499.40元		
5	浙江海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科技、英飞拓系统、英飞拓	（2025）浙0106民初21267号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46,055,023.06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利息需要据实计算
6	怀宁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英飞拓系统、城云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安徽城云科技有限公司	（2026）浙01民初2800号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09,919,933.43	一审待开庭	/
7	英飞拓系统	新疆中科丝路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新疆中科超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国投国证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吐鲁番市中科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6）新0402民初3692号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吐鲁番市高昌区人民法院	16,376,072.50	一审待开庭	利息需要据实计算